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Sinocera Functional Material Co., Ltd.

2011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300285

股票简称:国瓷材料

披露日期:2012 年 3 月 29 日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1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本年度报告已经过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全部出席会议并作出表决。

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负责人张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少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连针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6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四节	重要事项	30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7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	42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53
第九节	财务报告	56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4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国瓷材料
股票代码	300285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辽河路 24 号
注册地址的邮编	257091
办公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辽河路 24 号
办公地址的邮编	25709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inocera.com.cn
公司电子信箱	sinocera@sinocera.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少梅	赵红艳
联系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辽河路 24 号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辽河路 24 号
电话	0546-8073660	0546-8073768
传真	0546-8073610	0546-8073610
电子信箱	xushaomei@sinocera.com.cn	zhaohongyan@sinocera.com.cn

三、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四、公司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网址:www.cninfo.com.cn;
中证网	网址:www.cs.com.cn;
中国证券网	网址: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网	网址:www.secutimes.com;
中国资本证券网	网址:www.ccstock.cn。

五、公司年度报告置备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元）	146,944,345.96	101,159,052.55	45.26%	54,462,465.31
营业利润（元）	43,509,878.16	32,849,283.72	32.45%	16,112,880.04
利润总额（元）	49,852,122.52	35,171,703.49	41.74%	16,496,36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066,084.37	31,261,924.25	40.96%	14,593,32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516,620.55	29,231,755.46	31.76%	13,971,10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129,680.16	14,345,562.68	186.71%	3,746,559.88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34,721,984.48	180,593,177.20	29.97%	93,027,631.86
负债总额（元）	106,838,196.68	96,775,473.77	10.40%	38,000,35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27,883,787.80	83,817,703.43	52.57%	55,027,279.46
总股本（股）	46,800,000.00	46,800,000.00	0.00%	12,50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	0.69	36.23%	1.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4	0.69	36.23%	1.17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元/股）	0.71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2	0.65	26.15%	1.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1.63%	44.53%	-2.90%	29.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6.39%	41.64%	-5.25%	27.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88	0.31	183.87%	0.30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2.73	1.79	52.51%	4.40
资产负债率 (%)	45.52%	53.59%	-8.07%	40.85%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162.58		-3,024.00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54,965.94		2,711,160.87	323,166.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40.00		-385,717.10	60,317.80
所得税影响额	-792,779.54		-292,250.98	-90,031.3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0.00	328,766.67
合计	5,549,463.82	-	2,030,168.79	622,219.7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一) 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1 年是公司申报创业板上市最为关键的一年，经过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1 日，顺利通过中国证监会创业板发审委的审核。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员工团结一致、积极进取，紧紧围绕发展目标努力工作。产品在高端多层陶瓷电容器（简称 MLCC）用粉体材料行业占领一席之地，获得国内外客户的一致认可。市场份额稳步增长，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公司继续保持了旺盛的发展势头。

201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6,944,345.96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5.26%；营业利润 43,509,878.16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2.45%；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为 44,066,084.37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0.96%。

2011 年，公司立足 MLCC 用电子陶瓷材料行业，结合客户及市场反馈，不断探索，研发出新产品 11 种，已投放市场 3 种，并逐步量产，获得客户一致好评。在原有生产工艺的基础上进行技术改造，有效的节省了人力、物力成本，保持产品品质持续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与核心客户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加大了新市场的开拓力度，积极拓展新的客户群。截止 2011 年末公司新增客户 25 家，特别是日本和台湾地区，客户数量以及采购金额均大幅增加。客户基础的不断扩大，有力带动了公司销售额的提升。

报告期内，因受客户需求量的增加，公司一直满负荷生产，但产能仍持续不能满足客户订单需求，因此公司自筹资金建设了“年产 500 吨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粉体材料”项目，截止 2011 年末，该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全部投产，剩余部分公用工程配合募投项目的规划设计将继续建设。产能的不断扩大，缓解了部分客户订单需求，带动了销售业绩的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进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对法人治理结构、组织控制、信息披露控制、会计管理控制、业务控制、内部审

计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系统的完整、有效，使公司能够规范、安全、顺畅的运行。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电子陶瓷粉体材料，主要应用于多层陶瓷电容器的生产，公司主营产品属于国家鼓励和支持的新型无机非金属电子功能材料领域，涵盖了功能陶瓷材料、纳米材料、稀土功能材料三大类。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 X7R、X5R、Y5V、C0G 等系列配方粉、高纯纳米钛酸钡基础粉。高纯纳米钛酸钡基础粉是生产 MLCC 配方粉的主要原料之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2、分地区主营业务分布情况

地 区	2011 年度（万元）	2010 年度（万元）	比上年增减
境内销售	4,954.84	5,028.28	-1.46%
境外销售	9,739.59	5,087.63	91.44%
销售合计	14,694.43	10,115.91	45.26%

3、分产品业务情况

产品类别	2011 年度（万元）	2010 年度（万元）	比上年增减
配方粉	13,884.12	9,375.55	48.09%
钛酸钡	810.31	740.35	9.45%
合计	14,694.43	10,115.91	45.26%

4、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

（1）前五名客户情况

项 目	2011 年销售收入 (万元)	占当期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应收账款余额 (万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五名客户合计	12,673.00	86.24%	2,261.75	98.16%	否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 86.24%。其中对 Samsung Electro Mechanics 的销售额为 6,213.49 万元，占总收入的 42.28%，较上年同期增加 23.3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中未占有任何权益。

(2)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项 目	2011 年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例	应付账款余额 (万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4,574.56	63.53%	282.84	17.84%	否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金额的 63.53%，不存在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超过总采购额 30%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未占有任何权益。

(三) 资产、负债、利润表变动

1、公司主要资产构成分析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同比增减
	金额 (万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金额 (万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货币资金	711.12	3.03%	2,009.72	11.13%	-64.62%
应收账款	2,306.47	9.83%	1,476.03	8.17%	56.26%
应收票据	598.17	2.55%	1,316.62	7.29%	-54.57%
其他应收款	470.11	2.00%	219.85	1.22%	113.83%
预付账款	445.23	1.90%	498.27	2.76%	-10.64%

存货	4,766.20	20.31%	3,462.20	19.17%	37.66%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	2.13%	—	—	—
流动资产小计	9,797.30	41.74%	8,982.69	49.74%	9.07%
固定资产	8,391.08	35.75%	4,562.96	25.27%	83.90%
在建工程	3,107.78	13.24%	2,298.60	12.73%	35.20%
无形资产	2,156.58	9.19%	2,201.44	12.19%	-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5	0.08%	13.62	0.08%	42.80%
非流动资产小计	13,674.90	58.26%	9,076.63	50.26%	50.66%
资产总计	23,472.00	—	18,059.32	—	29.97%

2011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3,472.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412.88 万元，增幅 29.97%。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产能增加及项目建设投入增加，相应的固定资产、应收账款、存货及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其中货币资金 711.12 万元，占总资产的 3.03%，较上年减少 64.62%，是因为年末归还到期贷款；

应收账款为 2,306.47 万元，占总资产的 9.83%，较上年增加 56.26%，是因为随着收入的增长，客户账期没有变化，相应的应收账款增加；

应收票据为 598.17 万元，占总资产的 2.55%，较上年减少 54.57%，是因为以现金结算增加票据结算减少；

存货为 4,766.2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0.31%，较上年同期增加 37.66%，是因为随着产能的扩大，收入的增长，在生产环节流通的原材料及半成品相应增加；

固定资产为 8,391.0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5.75%，较上年增加 83.90%，是因为公司自筹资金扩建的“年产 500 吨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粉体材料”项目建成部分由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为 3,107.78 万元，占总资产的 13.24%，较上年增加 35.20%，是因为公司自筹资金扩建的“年产 500 吨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粉体材料”项目部分未完工。

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19.45 万元，占总产的 0.08%，较上年增加 42.80%，是因为本年政府补贴收入结转损益增加。

2、公司主要负债构成分析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同比增减
	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短期借款	7,280.00	68.14%	5,820.00	60.14%	25.09%
应付票据	210.17	1.97%	1,738.22	17.96%	-87.91%
应付账款	1,585.79	14.84%	809.29	8.36%	95.95%
应付职工薪酬	207.05	1.94%	55.24	0.57%	274.82%
应交税金	225.12	2.11%	183.76	1.90%	22.51%
预收账款	16.65	0.16%	1.28	0.01%	1200.78%
其他应付款	82.49	0.77%	49.93	0.52%	65.21%
应付利息	14.85	0.14%	9.83	0.10%	51.07%
流动负债小计	9,622.11	90.06%	8,667.54	89.56%	11.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61.71	9.94%	1,010.01	10.44%	5.12%
非流动负债小计	1,061.71	9.94%	1,010.01	10.44%	5.12%
负债合计	10,683.82		9,677.55		10.40%

2011 年公司负债总额为 10,683.82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1,006.27 万元，增长幅度为 10.40%，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前期流动资金紧张，短期借款筹资增加所致。

其中短期借款 7,280.00 万元，较上年增长 25.09%，是因为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银行借款相应增加；

应付票据为 210.17 万元，较上年减少 87.91%，是因为票据结算减少现金结算增加；

应付账款 1,585.79 万元，较上年增加 95.95%，是因为公司正在履约的合同按合同约定尚未结算的货款增加导致应付账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07.0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74.82%，是因为年末计提的应付未付的职工奖金增加；

应交税金 225.12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51%，是因为年末应付企业所得税增加；

预收账款 16.6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00.78%，是因为本年末预收的客户货款增加；

其他应付款 82.49 万元，较上年增加 65.21%，是因为年末按合同约定尚未结算的运输费、报关费等；

应付利息 14.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51.07%，是因为年末计提的应付未付的银行借款利息增加。

3、期间费用构成情况分析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同比增减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551.14	3.75%	508.09	5.02%	8.47%
管理费用	1,664.10	11.32%	1,150.70	11.38%	44.62%
财务费用	622.38	4.24%	329.60	3.26%	88.83%
所得税费用	578.60	3.94%	390.98	3.87%	47.99%
期间费用合计	3,416.22	23.25%	2,379.37	23.52%	43.58%

本年度销售费用为 551.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3.05 万元，增长 8.47%，是因为随着收入的扩大，相应的运输费用增加。

本年度管理费用为 1,664.1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13.40 万元，增长 44.62%，是因为本年度研发费用、职工薪酬较上年增加；

本年度财务费用为 622.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2.78 万元，增长 88.8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银行借款额以及借款利率比上年度增大，导致 2011 年度借款利息支出大幅增加。

本年度所得税费用为 578.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7.62 万元，增长 47.99%，是因为本年利润总额较上年大幅增加。

4、现金流量分析

项 目	2011 年度 (元)	2010 年度 (元)	同比增减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29,680.16	14,345,562.68	186.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147,008,793.57	84,162,917.35	74.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	105,879,113.41	69,817,354.67	51.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04,016.64	-43,965,556.13	1132.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20,920.00	180.00	11522.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54,224,936.64	43,965,736.13	23.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7,773.76	30,814,584.07	-69.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100,430,167.00	75,028,499.72	33.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91,152,393.24	44,213,915.65	106.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63,712.06	963,079.25	-594.63%

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86.71%，主要原因是业务规模扩大，销售收入增加，应收账款回款良好所致。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132.87%，主要原因是公司自筹资金实施建设项目购置固定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69.89%，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及利息所致。

5、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度金额 (元)	绝对值占净利润比例
政府补助	6,354,966.94	14.42%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162.58	-0.04%
其他营业收入和支出	4,440.00	0.01%

所得税影响数	-792,779.54	-1.80%
合计	5,549,463.82	12.59%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总额为 5,549,463.82 元，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 12.59%，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6、公司偿债能力分析

主要指标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同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5.52%	53.59%	-8.07%
流动比率	1.02	1.04	-1.92%
速动比率	0.52	0.64	-18.75%

截止本年末资产负债率比上年下降 8.07%，是因为公司本年度资产增长大于负债增长。

7、公司资产运营能力分析

主要指标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同比上年增减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98	4.59	8.50%
存货周转率（次）	1.80	1.83	-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112.97	1434.56	186.7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88	0.31	183.87%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应收账款周转率、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增加说明公司业务经营正处于良性循环高速发展中，应收账款回收及时，公司整体运营正常稳定。

（四）无形资产及核心技术情况

1、主要无形资产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有外购办公软件、商标、专利权和土地使用权等。目前拥有的用于财务、办公管理软件和土地使用权作为无形资产入账，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21,565,845.64 元，构成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22,280,294.85	16,102.57	---	22,296,397.42
(1) 土地使用权 * 1	1,874,594.85	---	---	1,874,594.85
(2) 土地使用权 * 2	20,332,200.00	---	---	20,332,200.00
(3) 财务软件	73,500.00	16,102.57	---	89,602.57
2.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合计	265,898.26	464,653.52	---	730,551.78
(1) 土地使用权 * 1	105,927.45	38,519.07	---	144,446.52
(2) 土地使用权 * 2	136,229.15	408,687.43	---	544,916.58
(3) 财务软件	23,741.67	17,447.02	---	41,188.68
3.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014,396.59	16,102.57	464,653.52	21,565,845.64
(1) 土地使用权 * 1	1,768,667.40	---	38,519.07	1,730,148.33
(2) 土地使用权 * 2	20,195,970.85	---	408,687.43	19,787,283.42
(3) 财务软件	49,758.33	16,102.57	17,447.01	48,413.89

2、商标

序号	商标名称	证书号或受理文号	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注册单位
1		6938373	第 6 类	2010 年 5 月 21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	国瓷材料
2		6938405	第 9 类	2010 年 8 月 28 日至 2020 年 8 月 27 日	国瓷材料

3		6938374	第 2 类	2011 年 4 月 7 日至 2021 年 4 月 6 日	国瓷材料
4		6938375	第 1 类	2011 年 6 月 21 日至 2021 年 6 月 20 日	国瓷材料

3、专利权

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包括高纯、高结晶度、高分散性纳米钛酸钡生产技术、MLCC 配方粉生产技术及以钛酸钡为基础的电子陶瓷材料包覆技术等。公司注重对知识产权的保护，成立至今已申请 10 项发明专利，其中已获授权 4 项，通过实质审查 5 项，通过预审 1 项。

(1) 已取得的专利权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专利号	授权日期
1	发明	一种低温烧结多层陶瓷电容器瓷料的生产工艺	2006.10.30	ZL200610068888.8	2009.07.22
2	发明	一种纳米钛酸钡的生产方法	2006.10.24	ZL200610069380.X	2010.07.07
3	发明	薄介质 X7RMLCC 介质瓷料	2008.07.01	ZL200810138110.9	2011.04.13
4	发明	一种连续制备钛酸钡粉体的工艺	2008.09.01	ZL200810139362.3	2011.04.13

(2) 正在申请的专利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已申请被受理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1	发明	一种制备锆钛钡钙粉体的包覆方法	200810139360.4	2008.09.01	进入实质审查程序
2	发明	一种超细立方相钛酸钡粉体的四方相转变工艺	200910017693.4	2009.08.24	进入实质审查程序
3	发明	一种高纯钛酸钡粉体的微波	200910017694.9	2009.08.24	进入实质审查程序

		液相合成方法			
4	发明	一种钛酸钡粉体的（亚）超临界连续水热合成工艺	200910019114.X	2009.09.25	进入实质审查程序
5	发明	一种制备四方相钛酸钡粉体的生产工艺	201010232262.2	2010.07.12	进入实质审查程序
6	发明	高纯纳米钛酸钡粉体超(亚)临界水热合成方法及设备	201110206700.2	2011.07.25	已受理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允许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拥有 2 宗土地使用权，全部以出让方式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号	用途	面积（平方米）	坐落地	他项权利	权利人
1	东（开）国用（2010）第 090 号	工业	13,611.10	辽河路南、湖州路东	抵押	工商银行东营市东城支行
2	东（开）国用（2010）第 062 号	工业	84,176.20	泉州路东、浏阳河路北	抵押	中国银行东营市东城支行

（五）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分析

1、公司核心竞争力

2011 年，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和人才队伍的进一步壮大，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得到了进一步强化，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自主创新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新技术，新产品研发，这是公司核心价值和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公司的核心团队拥有丰富的 MLCC 用介质材料的行业经验，2009 年作为主要起草人参与制定了《电子工业用高纯钛酸钡》行业标准，2010 年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

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在快速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基础上，不断挖掘客户的潜在需求，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市场主导优势

2010 年 10 月 10 日，国务院颁布《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表示国家将“大力发展稀土功能材料、高性能膜材料、特种玻璃、功能陶瓷、半导体照明材料等新型功能材料”。

2011 年 9 月 7 日，国家工信部组织发布了《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该规划的正式出台标志着新材料产业开始进入黄金增长期。“十二五”期间，国家将实施新材料重大工程项目，对高强轻型合金材料、高性能钢铁材料、功能膜材料、新型动力电池材料、碳纤维复合材料、稀土功能材料等六类新材料进行重点支持。

公司作为国内规模最大的 MLCC 电子陶瓷材料供应商。技术、市场两手抓，在产品和技术创新的同时，也特别注重市场开拓，多年来始终坚持“稳定国内市场，发展国外市场”的方针策略，在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均建立了良好的企业声誉，拥有大批优质稳定的客户群，同 Samsung Electro Mechanics、风华高科、Holy Stone Enterprise Co.,Ltd 等客户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在国内外市场多年积累的经验和构筑的销售渠道为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3）品质保证优势

公司的产品是 MLCC 的专用原材料，产品的质量直接影响到下游 MLCC 产品的电气性。因此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将产品的质量管理作为重中之重。始终坚持“以人为本、质量第一、持续创新、客户满意”的质量方针，成立了完善的品质管理部门，建设一流的分析测试中心，拥有国内外先进的分析测试仪器设备百余台，引入国际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和理念，坚持全面质量管理，对生产全过程进行标准化管理，对每个工序产品进行质量检验，提高全员质量意识。

（4）人才优势

截止 2011 年末，公司员工 345 人，与 2010 年基本持平，员工队伍较为稳定。其中专业技术研发人员 46 人，均为本科以上学历，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13.33%；大专学历 175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50.72%。主要员工均在公司从事专业技术工作 3 年以上，是公司发展的中坚力量。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人员均具备良好的化工或材料学理论基础，在生产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2、研发投入情况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万元）	14,694.43	10,115.91	45.26%
研发支出总额（万元）	701.44	488.74	43.52%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77%	4.83%	-0.06%

3、研发项目进展情况

本年度公司的研发项目包括微波陶瓷介质材料、超薄介质 MLCC 介质瓷料、铜内电极高频 MLCC 介质瓷料在内共 18 项，研发出新产品 11 种，其中已投入市场小试的新产品 3 种，经客户验证产品性能达到国际领先，目前已进入批量生产阶段。

（六）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子公司、分公司。

（七）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设立特殊目的公司，也无控制的特殊目的公司。

（八）其他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市场、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未发生显著变化。

2、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辞职、专利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趋势

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属于无机非金属材料中的先进功能陶瓷材料，亦属于电子信息材料中的一类，主要用于 MLCC 生产，涵盖了功能陶瓷材料、纳米材料以及稀土功能材料三大类，是 MLCC 的主要原材料之一。

未来 MLCC 的全球发展趋势可以概括为微型化、大容量化及无铅化。随着移动通信和卫星通信的迅速发展，电子整机小型化、微型化的发展趋势日趋明显，而电子元器件特别是大量使用的以电子陶瓷材料为基础的各类无源元器件，是实现整机小型化、微型化的主要瓶颈。与 MLCC 微型化的趋势相对应，市场对于 MLCC 电容量的要求不断增加。MLCC 的高容量就要求介质单层厚度逐步降低，由原来的 $10\mu\text{m}$ 以上减小到 $5\mu\text{m}$ 、 $3\mu\text{m}$ ，甚至到 $1\mu\text{m}$ 以下；介质层数也由几十层发展到几百层、上千层。目前国际上大容量 MLCC 的制造工艺以日本、韩国最佳，生产的 MLCC 层数已可达到 1,000 层以上。近年来，随着国际社会对于环境保护和人类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需求日趋提升，新型环境友好的电子陶瓷电容器产品已成为发达国家致力研发的热点领域之一。

以 MLCC 为代表的电子信息行业技术的发展向电子陶瓷材料提出了一系列严峻的挑战，同时也为电子陶瓷材料的研究和发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机遇。近年来，我国政府对包括电子陶瓷材料在内的新材料行业一直秉持积极鼓励、大力发展的态度，加速建立并完善我国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产业体系，提升我国电子信息产业的技术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

（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1、业务发展计划

公司将在现有 MLCC 电子陶瓷材料生产工艺研发及生产、销售一体化的基础上，不断进行技术变革和创新，优化资源配置、强化盈利模式，突出自身专业化、精细化的特点，进一步整合和优化公司的资源，开发微波陶瓷材料、光电子材料、新能源材料等新型产品，拓展下游客户的范围，持续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强调“诚信、创新、和谐、共赢”的经营理念，不断提升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紧抓产品质量，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未来三至五年内力争将公司发展为领先的 MLCC 电子陶瓷材料供应商之一，打造成为全国功能陶瓷材料产业化基地。

2、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目前公司承担的国家发改委高技术成果产业化项目、工信部高新技术成果重大专项项目都在按计划展开，未来公司仍将加强与各大科研院所的合作力度，进一步推动技术开发与创新工

作的全面展开。同时结合上市募集资金组建工程研发中心的契机，为研发人员提供更好的研究和实验平台。

3、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要持续保持公司的创新能力和竞争实力，人才是关键。公司将根据今后几年的发展规划制定相应的人力资源发展计划，通过不断引进人才和持续的培训计划，建立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未来两年，为适应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将在现有人员的基础上，加大引进各类人才，优化人才结构，重点引进材料、化工、电气等方面的专业人才，高薪聘请具有实践经验与能力的技术人才、管理人才、市场营销人才等。与此同时，公司将大力实施人才培训计划，建立和完善培训体系，采用内部岗位培训等多种形式对员工进行全面的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的岗位技能。公司还将积极探索建立对各类人才有持久吸引力的绩效评价体系和相应的激励机制，使公司人才资源稳定，实现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从而建立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公司将在现有岗位评价与考核基础上，完善公正、公平、公开的岗位责任制和绩效评价体系，建立有序的岗位竞争、激励、淘汰机制，增加岗位流动性，使全体员工都处于有效的管理体系中，充分发挥每位员工的主观能动性。

4、组织结构调整计划

公司将依据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健全管理制度，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公司将加强董事会的职能，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逐步完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和作用，促进公司建立科学、高效、合理的决策系统。公司将以加快决策和反应速度、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为主要目的，完善组织架构。在完善组织结构的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和完善目标管理体系及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以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促进公司整体管理水平的提高。

5、积极实施募投项目的建设

公司已于 2012 年 1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挂牌交易，本次公开募集的资金将为实现公司发展目标提供可靠的资金保障，将增强公司项目的承接能力、技术的研发能力、研发成果的产业化能力，将有助于公司优化业务结构，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管理好募集资金、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积极地实施募投项目。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风险因素分析

1、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较为集中，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86.25%。MLCC 属于高技术、高投入行业，全球产业分布较为集中，MLCC 生产的集中必然带来对于 MLCC 电子陶瓷材料需求的相对集中。大型 MLCC 企业对技术和产品一致性的要求很高，其对 MLCC 电子陶瓷材料供应商的认证较为严格，而一旦电子陶瓷材料供应商通过审查，MLCC 企业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以免带来较大的质量波动风险，而是倾向于与 MLCC 电子陶瓷材料供应商建立较为紧密的合作关系。公司主要客户包括风华高科、深圳宇阳及潮州三环、Samsung Electro Mechanics、Johanson Dielectrics, Int、Samwha Capacitor Co.,Ltd 、Holy Stone Enterprise Co.,Ltd 等，均为全球主要的 MLCC 厂家。这些客户生产规模大、市场占有率高，公司与这些客户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由于公司的客户相对集中，若出现一个或多个客户突然与公司解约，或发生不可预见情况导致其对本公司产品的需求量大幅降低，则可能给公司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2、人民币持续升值带来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出口销售占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66.28%，出口销售以美元结算。报告期内公司的汇兑损失为 94.37 万元，占当期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 2.14%，汇兑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公司近几年来凭借优质的产品和合理的销售价格，获得了诸多国际 MLCC 厂商的订单。包括 Johanson Dielectrics, Int、Holy Stone Enterprise Co.,Ltd 、Yageo Corporation 、Samwha Capacitor Co.,Ltd、Samsung Electro Mechanics、Kyocera Corporation、Murata Manufacturing Co.,Ltd 等国际 MLCC 厂家均已成为本公司客户。大部分国际 MLCC 厂家虽然已将 MLCC 生产基地移至中国内地，但配方粉生产流程中的后端添加等核心工序仍保留在其原生产地，因此公司未来出口销售比例仍有可能上升。

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发展以及汇率市场化进程的不断进行，未来人民币兑美元继续升值的可能性较大。若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仍持续上升，则公司因价格优势带来的市场竞争力将有所削弱，产品销售量及利润率均可能受到一定的负面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会对本公司的毛利率及盈利水平带来较大影响，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情况进行原材料采购，重点原材料则备有 30 天至 50 天用量的安全库存，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于本公司的影响较小。但公司原材料中涉及稀土材料，2010 年开始我国对稀土类矿产的开采已采取总量控制，2011 年开始，国内稀土类原材料的价格不断攀升，给本公司的成本带来较大压力。未来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而公司产品价格无法同比上涨的情况下，则可能导致公司的利润水平受到挤压，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4、产品质量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产品是 MLCC 产品的主要原料，本公司产品的质量将直接影响到 MLCC 及终端电子整机的性能及质量水平，因此下游厂商对于本公司产品的质量要求极为严格。为此，公司制定了详细的质量控制管理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引进了先进的测试设备，在采购、生产、销售等诸多环节对原材料、半成品、产品的质量进行层层把关。公司还注意引进国际先进的质量管理工具，对产品质量不合格的情况进行追溯，查找在生产过程中易于出现问题的环节严加管理，进一步提升产品合格率。

未来公司生产规模还将持续扩大，产品种类也将不断增加，公司的产品质量控制水平及管理措施若无法随之提高，则可能出现产品质量事故，造成客户退货乃至客户流失、公司市场声誉受损等不利情况。

5、人才流失的风险

本公司为技术密集型企业，与本公司共同成长的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是公司的宝贵财富，本次股票发行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也迫切需要包括技术、研发、管理、经营等方面的高级人才。公司现有技术人才与管理团队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他们的流失将会对公司的发展造成较大损失。

6、管理风险

公司的资产规模大幅度增长，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层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将大幅扩大，人员也将进一步扩充，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三、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项目

1、购买土地

报告期内，公司与东营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自有资金 2,460,000 元受让位于东营经济开发区淮河路南、泉州路东的地块，宗地面积为 10,549.2 平方米，宗地编号 2010-117。截止目前，该交易尚未全面完成，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已签订，相关证书尚未取得。

2、产能扩大项目建设

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建设 500 吨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粉体材料项目，截止报告期末，已累计完成投资 6,662.62 万元，完工进度 92.72%。见下表：

单位：万元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资金来源	年末余额
厂房建设	3,461.92	1,155.59	2,054.39	1,331.00	自筹	1,878.98
在安装设备	-	1,143.01	2,309.63	2,223.84	自筹	1,228.80
合计	-	2,298.60	4,364.02	3,554.84	-	3,107.78

(二)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对外投资事项。

(三)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份，没有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境内外基金、债券、信托产品、期货、金融衍生工具等金融资产。

(五)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各种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四、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情况及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一) 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情况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对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说明和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董事会会议,历次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1 年 1 月 28 日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1 年 6 月 18 日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1 年 7 月 20 日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1 年 11 月 21 日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1 年 1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会议。与会董事对下列事项逐一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1) 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公司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批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 (7) 审议《聘请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和上市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审议《聘请国浩律师集团（北京）事务所为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和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

(9) 审议《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上市后〈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1) 审议《公司 2010 年度总经理工作的议案》；

(12) 审议《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的议案》；

(13) 审议《公司 2010 年度经营计划及 2011 年度公司经营战略及具体工作计划》；

(14) 审议《关于公司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1 年 6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会议。与会董事对下列事项逐一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3、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1 年 7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会议。与会董事对下列事项逐一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关于批准公司 2011 年 1-6 月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4、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会议。与会董事对下列事项逐一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姚建芳、肖强、范建林、曲远方以通讯的方式参会并进行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豁免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应提前 10 天通知的规定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的议案》、《关于聘请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和上市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请国浩律师集团（北京）事务所为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和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 2011 年度公司战略及具体经营计划安排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已经严格按照该次股东大会的要求把上述决议履行完毕。

2、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豁免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应提前 15 天通知的规定》、《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已经严格按照该次股东大会的要求把上述决议履行完毕。

3、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审议并通过了《豁免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应提前 15 天通知的规定》、《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已经严格按照该次股东大会的要求把上述决议履行完毕。

六、利润分配的预案

（一）2011 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11 年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4,066,084.37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4,406,608.44 元，按照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5%计提盈余公积金 2,203,304.22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8,628,807.32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1,155,779.18 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拟定如下分配预案：拟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总股本 62,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 1.00 元（含税）的股利分红，合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6,240,000.00 元。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最近 3 年利润分配情况

2008 年 1 月 3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在弥补以往年度亏损并按规定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后，将剩余利润的 30%按照股权比例进行分红，分红金额为 171.56 万元。

2009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在提取 2008 年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后分配红利共计 480 万元，按股权比例进行分红。

201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以 2010 年上半年未经审计的净利润为基准，向股东分红 540 万元，折合每股分配 0.12 元（税前）。

（三）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现有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可以采取现金和/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的利润分配应注意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依法缴纳所得税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按各方在公司注册资本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分配。根据证监会进一步细化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指导性意见，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和投资者意愿，不断完善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使投资者对未来分红有明确预期，切实提升对公司股东的回报。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规定，明确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

七、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八、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情况

在过去的一年中，公司董事会切实发挥了管理决策的作用，各位董事尽到了忠实勤勉义务，对于公司重大经营管理决策细致分析了解并发表了意见。各位董事对公司发展注入了自己的心血，在财务管理、业务发展、公司治理等方面积极献言献策，使公司管理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

过去的一年也是上市过程中的关键一年,各位董事积极学习专业和业务知识,参加公司上市过程中组织的各项培训辅导活动,加强对于公司法、证券法等各项法律法规的了解,加强对于公司业务、公司运作的了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织内审人员在公司内部的各个业务环节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基本形成了健全的内部控制系统,认真执行了必要的内部控制程序。由于董事会各位成员的努力,公司规范运作,治理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在新的一年里董事会全体成员及各专门委员会将恪尽职守,一如既往地与公司全体员工一道,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组等相关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事项。

四、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等相关事项。

五、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股权激励事项。

六、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七、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5 日与东营市中远石油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石油”为公司股东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盈泰石油”>控股子公司、董事长张曦控制的企业)签署《购销合同》(合同编号 20110105),共采购天然气 211,986.00 方,采购额为 75.04 万元。

本公司除与盈泰石油下属的中远石油间发生有购销天然气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外,未与盈泰石油及公司其他股东发生其他任何经常性关联交易。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30 日向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取得胜利油田高原连续油管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1,500 万元, 借款期限 3 个月, 借款利率为半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东营艾兰仕家具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5 日向东营市商业银行济南路支行借款 700 万元, 借款期限从 2011 年 8 月 15 日起至 2012 年 6 月 15 日, 借款利率 8.528%, 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和张曦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 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9 日向东营市商业银行济南路支行借款 300 万元, 借款期限从 2011 年 6 月 29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29 日止, 年利率 8.203%, 东营市金太阳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4) 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与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签订《中小企业业务授信额度协议》以及 2011 年东支企授补字第 017 号《授信额度协议〈补充协议〉》, 该行向公司提供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该授信协议由张曦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2011 年 12 月 16 日向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借款 1,500 万元, 借款期限从 2011 年 12 月 16 日起至 2012 年 6 月 15 日, 借款利率 7.32%, 公司以拥有的核心机器设备和“东(开)国用(2010)第 062 号”土地使用权证作最高额抵押以及张曦为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2010 年 9 月 2 日向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借款 500 万元, 借款期限从 2010 年 9 月 2 日起至 2011 年 8 月 30 日止, 年利率 6.1065%, 2011 年 7 月 25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1 年东支企借字第 01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续借 12 个月, 公司以拥有的机器设备作最高额抵押担保以及张曦为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5) 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3 日、2011 年 4 月 19 日、2011 年 4 月 21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东营东城支行分别借款 500 万元、500 万元、520 万元, 借款期限分别从 2011 年 4 月 13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12 日止、2011 年 4 月 19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18 日止、2011 年 4 月 21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20 日, 年利率 7.28%, 公司以拥有的“东开国用(2009)第 022 号”土地使用权证和“东房权证东营区字第 032296 号”房产作最高额抵押。

(6) 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东营东城支行借款 1,000 万元, 借款期限从 2011 年 10 月 16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13 日, 借款利率 7.93%, 公司以应收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1,111.38 万元附有追索权保理。

(7)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5 日向东营市商业银行济南路支行借款 260 万元, 借款期限 2011 年 8 月 15 日起至 2012 年 2 月 15 日, 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含 5%)的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发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一) 公司股票上市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本公司上市前的全体股东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宝利佳有限公司、北京市通达宝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东营市奥远工贸有限公司、东营智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中科宏易(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承诺: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张曦、刘美娜、张兵、张帆、孙来贵、周焕涛、宋锡滨、司留启承诺, 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止报告期末, 公司上述股东均遵守以上承诺, 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 公司 7 个上市前法人股东已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的承诺函》, 承诺: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关系的业务及活动, 或拥有与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 愿向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截止报告期末, 公司上述股东均遵守以上承诺, 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三)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1 年 7 月 20 日, 本公司股东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宝利佳有限公司、北京市通达宝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东营市奥远工贸有限公司、东营智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中科宏易(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就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作出如下承诺: “(1) 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 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 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 并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有关规定履行法定的批准程序。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可资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 按照交易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加上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 以保证交易价格公允。”

2011 年 7 月 20 日, 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董事长张曦就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 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 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 并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有关规定履行法定的批准程序。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可资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 按照交易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加上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 以保证交易价格公允。”

截止报告期末, 公司上述股东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 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 7 个上市前法人股东承诺: 若因任何原因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被其主管机关要求为其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 本公司将按照本公司所持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相应承担该部分补缴的损失并承担相应的处罚责任, 以保证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截止报告期末, 公司上述股东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十、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的审计服务机构，现公司续聘其为公司 2012 年度的审计服务机构。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6,800,000	100.00%	0	0	0	0	0	46,800,000	10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5,100,000	75.00%						35,100,000	75.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5,100,000	75.00%	0	0	0	0	0	35,100,000	75.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11,700,000	25.00%						11,700,000	25.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1,700,000	25.00%	0	0	0	0	0	11,700,000	25.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6,800,000	100.00%						46,800,000	100.00%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12,091,320	0	0	12,091,320	首发承诺	2015年1月13日
宝利佳有限公司	9,360,000	0	0	9,360,000	首发承诺	2015年1月13日
北京市通达宝的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234,236	0	0	7,234,236	首发承诺	2015年1月13日
东营奥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6,921,180	0	0	6,921,180	首发承诺	2015年1月13日
东营智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104,340	0	0	6,104,340	首发承诺	2015年1月13日
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2,748,924	0	0	2,748,924	首发承诺	2015年1月13日
中科宏易(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40,000	0	0	2,340,000	首发承诺	2015年1月13日
合计	46,800,000	0	0	46,800,000	—	—

二、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7 名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4,859 名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84%	12,091,320	12,091,320	0
宝利佳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00%	9,360,000	9,360,000	0
北京市通达宝的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6%	7,234,236	7,234,236	0
东营奥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9%	6,921,180	6,921,180	0
东营智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4%	6,104,340	6,104,340	0
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7%	2,748,924	2,748,924	0
中科宏易（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00%	2,340,000	2,34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无			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协议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股权比较分散无实际控制人。2011 年 9 月 9 日，本公司所有股东均出具声明，声明其在本公司的经营管理过程中独自行使其股东权利；其与本公司其他各股东之间从未签署任何一致行动协议，也未有一致行动的背景、意思表示及实质行为；未来其与本公司其他各股东之间也不存在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私下达成一致行动意思表示的意愿。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张曦	董事长	男	38	2010年05月06日	2013年05月05日	9,068,490	9,068,490	无变动	33.60	是
张帆	董事	男	43	2010年05月06日	2013年05月05日	3,022,830	3,022,830	无变动	0.00	否
刘美娜	董事	女	63	2010年05月06日	2013年05月05日	459,070	459,070	无变动	0.00	否
孙来贵	董事	男	49	2010年05月06日	2013年05月05日	2,289,854	2,289,854	无变动	0.00	是
姚建芳	董事	男	29	2010年07月10日	2013年05月05日	0	0	无变动	0.00	是
张兵	董事	男	41	2010年05月06日	2013年05月05日	1,944,843	1,944,843	无变动	24.00	否
范建林	独立董事	男	49	2010年05月06日	2013年05月05日	0	0	无变动	0.00	否
曲远方	独立董事	男	67	2010年05月06日	2013年05月05日	0	0	无变动	0.00	否
肖强	独立董事	男	38	2010年05月06日	2013年05月05日	0	0	无变动	0.00	否
周焕涛	监事	男	40	2010年05月06日	2013年05月05日	6,229,062	6,229,062	无变动	0.00	是
王忠	监事	男	45	2010年05月06日	2013年05月05日	0	0	无变动	0.00	否
褚亦祥	监事	男	29	2010年05月06日	2013年05月05日	0	0	无变动	3.66	否
许少梅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女	38	2010年05月06日	2013年05月05日	0	0	无变动	14.40	否
司留启	副总经理	男	41	2010年05月06日	2013年05月05日	1,702,500	1,702,500	无变动	19.20	否

宋锡滨	副总经理	男	41	2010年05月06日	2013年05月05日	1,502,278	1,502,278	无变动	19.20	否
合计	-	-	-	-	-	26,218,927	26,218,927	-	114.06	-

(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会成员

张曦（董事长）：男，中国国籍，美国永久居留权。1974 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华东），1996 年 8 月至 2002 年 8 月赴美留学，获美国休斯敦大学计算机系硕士学位；回国后创办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

张帆（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1992 年 7 月毕业于山东医科大学临床医学专业；1996 年 1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中石油深圳分公司副经理；2009 年 5 月至今任中石油昆仑天然气利用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分公司总经理。

孙来贵（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生，大专学历。1988 年毕业于胜利油田党校大专；2003 年 11 月至 2007 年 7 月，从事油田配套业务相关个体经营；2007 年 8 月至今，担任北京市通达宝德润滑油有限公司及更名后的北京市通达宝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

张兵（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1994 年 7 月毕业于成都理工学院矿产勘查专业，2005 年 4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总经理职务。

刘美娜（董事）：女，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49 年生，大专学历。1968 年 7 月毕业于胜利油田半工半读中等技术学校医疗专业；2003 年 8 月起担任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姚建芳（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2006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经济系；2006 年 10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职于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业务部；2008 年 5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职于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业务部；2009 年 4 月至今，任深圳市中科龙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1 年 2 月 22 日至今，任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曲远方（独立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45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1969 年 7 月毕业于天津大学化工系硅酸盐专业，并留校任教，现任天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硅酸盐学会特种陶瓷分会常务理事和副理事长；中国硅酸盐学会天津市硅酸盐学会常务理事和副理事长；中国金属学会材料科学学会理事；电子陶瓷专业情报网副网长；《硅酸盐通报》编委；《电子元件与材料》编委。

肖强（独立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资格。2003 年 1 月任维德路特石油设备（上海）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8 年 3 月起 2010 年 6 月，任该公司运营总监、财务总监；2010 年 7 月起至今，任北极星工业中国分公司—珀雳驰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范建林（独立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资格。2004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中石油苏州兰炼富士仪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1 月至今，任江苏石油集团技术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

2、监事会成员

周焕涛（监事会主席）：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生，高中学历。2002 年 11 月至今，从事个体经营，主要包括观赏石、玉器、五金件及办公用品的贸易；2007 年 12 月成立东营奥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2010 年 5 月开始为中国观赏石协会会员。

王忠（监事）：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2002 年 4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 年 5 月至今，任浙江金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褚亦祥（职工监事）：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生，中专学历。2005 年 4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车间工人、设备部维修工、设备部维修班班长和设备部工程师，现为本公司工程部工程师。

3、高级管理人员

张兵（总经理），简历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司留启（副总经理）：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生，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毕业于天津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2005 年 4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宋锡滨（副总经理）：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生，本科学历。2000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2005 年 4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许少梅（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女，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生，大专学历。1995 年 7 月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会计系；2005 年 4 月起至 2010 年 5 月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2010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张曦	董事长	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股东
张帆	董事	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股东
		中石油昆仑天然气利用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分公司	总经理	无
孙来贵	董事	北京市通达宝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股东
刘美娜	董事	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股东
姚建芳	董事	深圳市中科龙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间接股东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无
曲远方	独立董事	天津大学	博士生导师	无
肖强	独立董事	北极星工业中国分公司—珀雳驰贸(上海)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无
范建林	独立董事	江苏石油集团技术设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
周焕涛	监事会主席	东营奥远工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股东
王忠	监事	浙江金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无

二、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无重大变动。

三、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人数 345 人，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员工，具体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员工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管理人员	35	10.14%
生产人员	214	62.03%
技术人员	33	9.57%
品管人员	47	13.62%
销售人员	4	1.16%
后勤人员	12	3.48%
合计	345	100%

2、按教育程度划分

员工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	46	13.33%
大专	175	50.72%
高中	100	28.99%
其他	24	6.96%
合计	345	100%

3、按年龄结构划分

员工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30 岁及以下	298	86.38%
31—40 岁	29	8.40%
41—50 岁	13	3.77%
50 岁以上	5	1.45%
合计	345	100%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无尚未解决的公司治理问题。

(一)独立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系统,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人员独立:公司的董事、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履行了合法程序;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完全分开,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兼职或领取薪酬;公司在员工管理、社会保障、工资报酬等方面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

2、资产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研发、服务体系及配套设施,公司股东与公司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公司拥有的商标注册证及其他产权证明的取得手续完备,资产完整、权属清晰。

3、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有关会计制度要求、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4、机构独立:公司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机构,各组织机构依法行使各自的职权;公司建立了独立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制订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

5、业务独立: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经营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交易、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直接与其业绩达成情况相关,同时,为鼓励高级管理人员工作方向与公司战略要求同步,公司还针对不同岗位制定了不同的绩效考核指标。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与考核,在强化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作用的同时,保证了公司近远期目标的达成。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

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董事的履行职责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遵守董事行为规范,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积极的履行职责。董事在董事会会议投票表决重大事项或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严格遵循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审议事项,审慎决策,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董事长在履行职责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董事长职权,履行职责。在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时,带头执行董事集体决策机制,积极推动公司治理工作和内部控制建设、督促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确保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保证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知情权,及时将董事会工作运行情况通报其他董事。

(三)公司独立董事范建林先生、曲远方先生与肖强先生,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的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计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和观点,积极深入公司进行现场调研,了解公司运营、研发经营状况、内部控制建设以及董事会决议和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报告期内,对募资金使用计划、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续聘审计机构、内控的自我评价等事项发表独立董事意见,不受公司和持股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了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 3 名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没有提出异议。

(四)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表)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张曦	董事长	4	4	0	0	0	否
张帆	董事	4	4	0	0	0	否
孙来贵	董事	4	4	0	0	0	否
张兵	董事	4	4	0	0	0	否
刘美娜	董事	4	4	0	0	0	否
姚建芳	董事	4	4	1	0	0	否
曲远方	独立董事	4	4	1	0	0	否
肖强	独立董事	4	4	1	0	0	否
范建林	独立董事	4	4	1	0	0	否

三、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1 年 2 月 20 日
2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 年 6 月 18 日
3	2011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11 年 11 月 21 日

(一)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7 人,代表股份 4,6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4,680 万股的 100%。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 2、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3、关于公司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5、关于关于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的议案；
- 6、关于聘请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和上市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关于聘请国浩律师集团（北京）事务所为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和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
- 8、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9、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的议案；
- 10、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的议案；
- 11、关于审议 201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 2011 年度公司战略及具体经营计划安排的议案；

（二）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7 人，代表股份 4,6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4,680 万股的 100%。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豁免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应提前 15 天通知的规定
- 2、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7 人，代表股份 4,6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4,680 万股的 100%。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豁免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应提前 15 天通知的规定
- 2、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 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1 年 1 月 28 日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1 年 6 月 18 日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1 年 7 月 20 日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1 年 11 月 21 日

(一)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1 年 1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应到董事 9 人, 实到董事 9 人,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会议。与会董事对下列事项逐一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9 票, 弃权 0 票, 反对 0 票, 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1) 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公司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关于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批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 (7) 审议《聘请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和上市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审议《聘请国浩律师集团(北京)事务所为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和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
- (9) 审议《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审议《关于公司上市后〈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1) 审议《公司 2010 年度总经理工作的议案》;
- (12) 审议《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的议案》;
- (13) 审议《公司 2010 年度经营计划及 2011 年度公司经营战略及具体工作计划》;
- (14) 审议《关于公司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1 年 6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应到董事 9 人, 实到董事 9 人,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会议。与会董事对下列事项逐一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9 票, 弃权 0 票, 反对 0 票, 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三)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1 年 7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会议。与会董事对下列事项逐一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关于批准公司 2011 年 1-6 月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审议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会议。与会董事对下列事项逐一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姚建芳、肖强、范建林、曲远方以通讯的方式参会并进行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豁免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应提前 10 天通知的规定的议案》
-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供董事会决策。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包括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估后发表专项意见等。审计委员会现由独立董事肖强、独立董事范建林以及董事刘美娜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肖强为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主要开展了如下工作:

- 1、2011 年 1 月 28 日召开会议,该会议上各审计委员共同制定了公司 2010 年年度审计工作总体计划,并对 201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对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评价及续聘的建议。

2、对公司 2011 年年报审计工作情况

在 2011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就 2011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编制进行沟通与交流，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督促审计工作进展，保持与审计会计师的联系和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并督促审计工作的如期完成。

3、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估后，认为：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合理及有效，基本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公司内部控制的设定与执行，符合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企业管理的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公司的内部控制在整体上是有效的，为公司防范风险、规范运作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推动公司稳健发展。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拟出具审计意见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议，认为：

公司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能够公允的反应公司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拟发表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5、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 2011 年度对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进行评估，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对公司 2011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按时完成了公司 2011 年年报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精神，客观、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了意见。根据其职业操守与履职能力，审计委员会建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续聘其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制订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员工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现由独立董事肖强、独立董事范建林以及董事姚建芳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肖强为召集人。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 201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审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度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制定的相关制度和方案,符合公司的经营业绩与个人绩效。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三) 提名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设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由董事长张曦、独立董事肖强、独立董事曲远方组成,其中独立董事曲远方为召集人;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对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并对相关人员进行审查,发挥了提名委员会的作用。

(四) 战略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设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张曦、董事孙来贵、独立董事曲远方、独立董事范建林组成,其中董事长张曦为召集人,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对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未来三年公司发展目标以及具体计划进行了研究讨论并提出指导意见。

六、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一) 重要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或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对外投资者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重要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遵照相关制度执行。公司将进一步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发展,规范运作,提高公司的规范和科学治理水平,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对内部控制的评价及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针对公司财务报告、信息披露、非经营性占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进行了审查,出具《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

价报告》，并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保荐机构对该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的独立意见

通过对公司内控制度及执行情况的全面审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1）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也符合公司现阶段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2）公司的组织架构和内部控制措施对企业管理各个过程、各个环节的控制发挥了较好的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健康稳定的运行。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在所有重大事项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内部控制。（3）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随着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将根据所处的环境，不断更新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以保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和公司业务活动的有效进行。

2、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董事会《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3、保荐机构对内部控制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评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三）2011 年内部控制相关情况披露表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 不适用	备注/说明（如 选择否或不适用， 请说明具体
----------	-------------	------------------------------

		原因)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 (1) 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由会计专业独董担任召集人	是	
(2)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	否	最近一次报告距现在未满两年，不需要再次出具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标准审计报告。如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或指出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所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不适用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是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p>公司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包括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估后发表专项意见等。审计委员会现由独立董事肖强、独立董事范建林以及董事刘美娜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肖强为召集人。</p> <p>审计委员会主要开展了如下工作：</p> <p>1、2011 年 1 月 28 日召开会议该会议上各审计委员共同制定了公司 2010 年年度审计工作总体规划，并对 201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对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评价及续聘的建议。</p>		

2、对公司 2011 年年报审计工作情况

在 2011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就 2011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编制进行沟通与交流，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督促审计工作进展，保持与审计会计师的联系和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并督促审计工作的如期完成。

3、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估后，认为：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合理及有效，基本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公司内部控制的设定与执行，符合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企业管理的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公司的内部控制在整体上是有效的，为公司防范风险、规范运作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推动公司稳健发展。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拟出具审计意见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议，认为：

公司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能够公允的反应公司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拟发表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5、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 2011 年度对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进行评估，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对公司 2011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按时完成了公司 2011 年年报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精神，客观、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了意见。根据其职业操守与履职能力，审计委员会建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续聘其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公司审计部根据年初制定的审计计划进行了各类专项审计，为公司内部控制的不断完善提出了宝贵的建议和意见。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无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2011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自身职责,对 2011 年度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各方面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

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忠于职守,全面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未出现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现将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情况为:

2011 年 1 月 23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事 3 人,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焕涛先生主持。

2011 年 7 月 20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焕涛先生主持。

除召开监事会会议外,公司监事会 2011 年还列席和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听取了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了解了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同时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

二、监事会发表的独立意见

2011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检查。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1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

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公司财务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行状况良好,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未发现有违规违纪问题。报告期内,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 2011 年度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检查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11 年度公司无收购、资产出售、资产置换、资产担保、抵押行为,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无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四)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的情况。

(六) 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符合公司现阶段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三、2012 年度工作计划

2012 年,公司监事会将坚决贯彻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更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恪尽职守,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为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及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而努力工作。

(一) 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控体系的建设与有效运行。

(二) 重点监督公司的高风险领域,对公司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募集资金管理和关联易等重要方面实施监督。

(三) 监督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 通过定期了解财务报告, 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2012 年工作的整体思路: 适应公司上市后的新形势新要求, 完善监督职责, 以提高监督水平为核心不断改进工作方式; 强化日常监督, 加强对公司投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 促进公司内部控制不断优化、经营管理不断规范; 按照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治理提出的新要求, 推动公司各项法人治理制度的完善, 实现公司整体又好又快地发展。

第九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2]082号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瓷材料)财务报表, 包括201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 2011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国瓷材料管理层的责任, 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国瓷材料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瓷材料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裘小燕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国荣

中国 ● 北京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四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7, 111, 203. 64	20, 097, 204. 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二)	5, 981, 711. 00	13, 166, 204. 93
应收账款	(三)	23, 064, 696. 35	14, 760, 340. 09
预付款项	(四)	4, 452, 273. 99	4, 982, 733. 8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五)	4, 701, 104. 10	2, 198, 472. 20
存货	(六)	47, 662, 024. 96	34, 621, 954. 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	5, 000, 000. 00	-
流动资产合计		97, 973, 014. 04	89, 826, 910. 1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八)	83, 910, 798. 67	45, 629, 638. 10
在建工程	(九)	31, 077, 786. 70	22, 986, 025. 45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十)	21, 565, 845. 64	22, 014, 396. 59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一)	194, 539. 43	136, 206. 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 748, 970. 44	90, 766, 267. 03
资产总计		234, 721, 984. 48	180, 593, 177. 2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少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连针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四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三）	72,800,000.00	58,2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十四）	2,101,660.00	17,382,159.10
应付账款	（十五）	15,857,925.48	8,092,879.44
预收款项	（十六）	166,472.93	12,775.00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七）	2,070,540.48	552,425.42
应交税费	（十八）	2,251,160.92	1,837,571.42
应付利息	（十九）	148,457.94	98,284.54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二十）	824,863.41	499,296.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96,221,081.16	86,675,391.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二十一）	10,617,115.52	10,100,082.4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17,115.52	10,100,082.46
负债合计		106,838,196.68	96,775,473.77
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二）	46,800,000.00	46,800,000.00
资本公积	（二十三）	11,155,779.18	11,155,779.18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二十四）	11,299,201.30	4,689,288.64
专项储备		-	-
未分配利润	（二十五）	58,628,807.32	21,172,635.61
股东权益合计		127,883,787.80	83,817,703.4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34,721,984.48	180,593,177.2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张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少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连针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四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二十六)	146,944,345.96	101,159,052.55
其中: 营业收入	(二十六)	146,944,345.96	101,159,052.55
二、营业总成本		103,434,467.80	68,309,768.83
其中: 营业成本	(二十六)	73,931,923.39	47,973,588.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七)	919,190.44	47,837.11
销售费用	(二十八)	5,511,358.00	5,080,903.23
管理费用	(二十八)	16,640,960.66	11,507,003.20
财务费用	(二十八)	6,223,760.93	3,295,959.88
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九)	207,274.38	404,477.3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	-
收益		-	-
汇兑收益		-	-
三、营业利润		43,509,878.16	32,849,283.72
加: 营业外收入	(三十)	6,359,406.94	2,711,160.87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十一)	17,162.58	388,741.1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162.58	3,024.00
四、利润总额		49,852,122.52	35,171,703.49
减: 所得税费用	(三十二)	5,786,038.15	3,909,779.24
五、净利润		44,066,084.37	31,261,924.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066,084.37	31,261,924.25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94	0.6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94	0.69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44,066,084.37	31,261,924.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066,084.37	31,261,924.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少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连针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四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639,360.59	74,803,919.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04,968.28	939,224.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三)	21,564,464.70	8,419,773.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008,793.57	84,162,917.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279,121.17	39,404,834.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21,628.56	10,616,029.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26,518.16	5,091,063.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三)	18,551,845.52	14,705,42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879,113.41	69,817,35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29,680.16	14,345,562.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920.00	1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20.00	1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224,936.64	43,965,736.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三)	5,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24,936.64	43,965,736.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04,016.64	-43,965,556.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928,499.7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430,167.00	72,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430,167.00	75,028,499.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830,167.00	3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68,186.24	7,828,466.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三)	354,040.00	385,44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152,393.24	44,213,915.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7,773.76	30,814,584.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7,149.34	-231,511.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63,712.06	963,079.25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84,855.70	10,721,776.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21,143.64	11,684,855.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少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连针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1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800,000.00	11,155,779.18	-	4,689,288.64	-	21,172,635.61	83,817,703.4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6,800,000.00	11,155,779.18	-	4,689,288.64	-	21,172,635.61	83,817,703.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6,609,912.66	-	37,456,171.71	44,066,084.37
(一) 净利润		-	-	-	-	-	44,066,084.37	44,066,084.3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44,066,084.37	44,066,084.37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6,609,912.66	-	-6,609,912.66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6,609,912.66	-	-6,609,912.6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3.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6,800,000.00	11,155,779.18	-	11,299,201.30	-	58,628,807.32	127,883,787.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少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连针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1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800,000.00	11,155,779.18	-	4,689,288.64	-	21,172,635.61	83,817,703.4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6,800,000.00	11,155,779.18	-	4,689,288.64	-	21,172,635.61	83,817,703.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6,609,912.66	-	37,456,171.71	44,066,084.37
(一) 净利润		-	-	-	-	-	44,066,084.37	44,066,084.3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44,066,084.37	44,066,084.37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6,609,912.66	-	-6,609,912.66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6,609,912.66	-	-6,609,912.6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3.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6,800,000.00	11,155,779.18	-	11,299,201.30	-	58,628,807.32	127,883,787.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少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连针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者“公司”）的前身是东营国瓷功能材料有限公司，2005 年 4 月 19 日，取得山东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商外资鲁府东字[2005]1043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5 年 4 月 21 日，经东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取得东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合鲁东总副字第 00020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00 万元，其中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0%；Echo Technology Development INC 出资 1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7.50%；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50%。

2006 年 5 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东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东开管经贸[2006]10 号文关于对合资东营国瓷功能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变更经营地址、经营范围等事项的批复，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6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6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5.00%；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出资 5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00%；Echo Technology Development INC. 出资 36.839 万美元，折合 3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 30.00%。

2008 年 5 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修改后公司章程、东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东开管经贸[2008]16 号文关于同意东营国瓷功能材料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股东进行股权转让，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所持 62.663% 的公司股权分别转让给北京市通达宝德润滑油有限公司 20.0951%、东营奥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9.2255%、东营智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2065%、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2.6359%、Echo Technology Development INC. 1.25%、深圳市中科宏易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25%。股权变更后，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23.37 万元，占注册资本 2.337%；北京市通达宝德润滑油有限公司出资 200.951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0951%；东营奥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92.25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9.2255%；东营智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132.06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3.2065%；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出资 76.359 万元，占注册资本 7.6359%；Echo Technology Development INC. 出资 31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1.25%；深圳市中科宏易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25%。

2008 年 6 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增资协议、修改后公司章程、东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东开管经贸[2008]27 号文关于同意东营国瓷功能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及名称变更的批复,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50 万元,由深圳市中科龙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5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250 万元,其中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23.37 万元,占注册资本 1.8696%,北京市通达宝德润滑油有限公司出资 200.951 万元,占注册资本 16.07608%,东营奥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92.25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5.38040%,东营智汇企业管理咨询咨询公司出资 132.06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56520%,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出资 76.359 万元,占注册资本 6.10872%, Echo Technology Development INC. 出资 31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5.00%,深圳市中科宏易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00%,深圳市中科龙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00%。

2009 年 11 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修改后公司章程、东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东开管经贸[2009]47 号文关于同意山东国瓷功能材料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及企业地址变更的批复,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Echo Technology Development INC. 将其所持 25%的公司股权转让给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科龙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 20%的公司股权转让给宝利佳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科宏易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所持 5%的公司股权转让给中科宏易(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335.87 万元,占注册资本 26.8696%,北京市通达宝德润滑油有限公司出资 200.951 万元,占注册资本 16.0761%,东营奥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92.25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5.38040%,东营智汇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132.06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56520%,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出资 76.359 万元,占注册资本 6.1087%,中科宏易(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00%,宝利佳有限公司出资 2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00%。

根据 2010 年 3 月董事会决议、股东会决议、公司章程和 2010 年 5 月 4 日山东省商务厅鲁商务外资字[2010]343 号文关于同意山东国瓷功能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将山东国瓷功能材料有限公司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 55,027,279.46 元,按 1:0.817776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4,5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4,500.00 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实缴资本 12,091,32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6.8696%;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实缴资本 2,748,924.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6.10872%;北京市通达宝德润滑油有限公司实缴资本 7,234,236.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6.07608%;东营奥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实缴资本 6,921,18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5.3804%;东营智汇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实缴资本 4,754,340.00 元,占

注册资本的 10.5652%；中科宏易（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缴资本 2,2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宝利佳有限公司实缴资本 9,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

根据 2010 年 10 月董事会决议、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和 2010 年 11 月 25 日山东省商务厅鲁商务外资字[2010]957 号文关于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由东营智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宝利佳有限公司、中科宏易（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每股 1.63 元的价格分别认购 135.00 万股、36.00 万股、9.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共计增加股本人民币 180.00 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总额将增至 4,680.00 万元。其中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12,091,32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5.84%；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出资 2,748,924.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87%；北京市通达宝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7,234,236.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5.46%；东营奥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6,921,18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4.79%；东营智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6,104,34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3.04%；中科宏易（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2,34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宝利佳有限公司出资 9,36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

北京市通达宝德润滑油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北京市通达宝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 370500400001069。

本公司注册地及办公地址为：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辽河路 24 号。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曦。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注册资本总额为 4,680.00 万元。

本公司属从事新型材料行业，经营范围包括：生产、销售电子陶瓷粉体材料（不含危险品），对销售后的产品进行技术服务（以上经营事项涉及法律法规规定需报批的，凭批准证书经营）。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为会计年度，即自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的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年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大于或等于 100 万元。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以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应收款项组合,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5%	5%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含二年)	10%	10%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含三年)	50%	50%
三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判断依据: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

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产成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

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年-40年	10%	2.25~9%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年	10%	9%
运输设备	5年	10%	18%
电子及办公设备	5年	10%	18%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

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六）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

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湖州路东、辽河路南土地使用权	48年8个月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规定年限
泉州路东、浏阳河北土地使用权	49年9个月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规定年限

每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有明确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时，将其余额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预计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种类

股份支付是指公司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和以现金结算两种方式。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权益结算方式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按照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以下方法确定：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公司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

(二十二) 职工薪酬

在每一会计期间内，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按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或劳务成本、当期费用或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月工资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保险费和公积金，并按月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二十三)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四）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

异。

（二十六）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七）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八）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税项

本公司适用主要税种包括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企业所得税等，具体如下：

税种	税率	计提依据	备注
增值税	17%	应收收入	* 1
所得税	12.5%	应纳税所得额	* 2

*1 增值税：本公司经税务机关核定为一般纳税人，销项税率为 17%，按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公司的自营出口业务按照税法的相关规定享受“免、抵、退”的优惠政策，出口退税率为 13%。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及相应税率计缴。根据东营经济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东国税开发[2005]10号文件批复，准予认定公司为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

根据国家税务法规，公司经营性利润自第一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和地方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计征企业所得税和免征地方所得税。

2007 年 4 月 13 日，山东省东营经济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批准公司 2007 年为获利年度，2007 年—2008 年为免税期，即税率为 0，2009 年—2011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税率为 12.5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21 号）规定，本公司 2009 年全额税率为 25%，减半期间税率为 12.50%。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年末指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初指 2011 年 1 月 1 日)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现金						
人民币	7,457.77	1.0000	7,457.77	49,075.61	1.0000	49,075.61
英镑	2,610.00	9.7116	25,347.28	---	---	---
台币	2,500.00	0.2086	521.49	---	---	---
小 计			33,326.54			49,075.61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6,763,158.52	1.0000	6,763,158.52	10,912,031.06	1.0000	10,912,031.06
美元	19,784.25	6.3009	124,658.58	50.90	6.6227	337.10
港元	---	---	---	850,172.68	0.8509	723,411.93
小 计			6,887,817.10			11,635,780.0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90,060.00	1.0000	190,060.00	8,412,349.10	1.00000	8,412,349.10
小 计			190,060.00			8,412,349.10
合 计			7,111,203.64			20,097,204.80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 注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90,060.00	8,412,349.1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预缴保证金

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12,986,001.16 元，下降 64.62%，主要原因是本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大幅增大所致。公司已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剔除上表所述不能随时动用的保证金及定期存单。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81,711.00	13,166,204.93
合 计	5,981,711.00	13,166,204.93

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或前手	出票日期	到期日	票面金额	备注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7月20日	2012年1月20日	2,124,000.00	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3. 年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为 7,290,932.53 元，其中前五名为：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 额	备注
深圳市唐海电子有限公司	2011年7月28日	2012年1月28日	1,500,000.00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9月28日	2012年3月28日	904,691.90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9月22日	2012年3月20日	850,000.00	
四川省华立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7月19日	2012年1月19日	800,000.00	
深圳澳科电缆有限公司	2011年9月14日	2012年3月14日	327,065.20	
合 计			4,831,757.10	

4. 年末应收票据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5. 年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票据。

6. 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7,184,493.93 元，下降了 54.57%，主要原因为本期购买设备、材料以及支付工程款以票据背书结算增加所致。

（三）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278,627.74	100.00	1,213,931.39	5.00	15,537,200.10	100.00	776,860.01	5.00
其中：按照账龄分析法	24,278,627.74	100.00	1,213,931.39	5.00	15,537,200.10	100.00	776,860.01	5.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合 计	24,278,627.74	100.00	1,213,931.39	5.00	15,537,200.10	100.00	776,860.01	5.00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经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进行个别认定, 未发现减值, 故采用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根据本公司经营特点,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回收风险较大, 因此将单项金额低于 100 万元且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归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3)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278,627.74	100.00	1,213,931.39	5.00	15,537,200.10	100.00	776,860.01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	---	---	---	---	---	---	---
合 计	24,278,627.74	100.00	1,213,931.39	5.00	15,537,200.10	100.00	776,860.01	5.00

2. 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3. 本报告期末发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 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本年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金额、重组前累计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5. 本报告期无核销应收账款情况。

6.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年 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59,296.00	1 年以内	39.79
Samsung Electro Mechanics (三星电机)	非关联方	8,198,888.60	1 年以内	33.77
深圳宇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0,867.96	1 年以内	9.39
潮州三环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3,500.00	1 年以内	4.26
Holy Stone Enterprise Co., Ltd. (台湾禾申堂)	非关联方	899,768.52	1 年以内	3.7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合计		22,072,321.08		90.91

8. 年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9.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10. 本期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4,452,273.99	100.00	4,842,698.50	97.19
1 至 2 年 (含 2 年)	---	---	140,035.31	2.81
合计	4,452,273.99	100.00	4,982,733.81	100.00

2. 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东营市东营经济开发区土地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2,460,000.00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土地证
天津勃天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6,479.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济南建设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70,340.00	1 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东营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2,643.45	1 年以内	预付燃料款
宜兴市优特粉体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750.00	1 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合计		4,025,212.45		

3. 年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五）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金额大小及风险程度列示如下：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540,000.00	74.00	---	---	2,387,481.20	95.07	258,570.10	10.83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244,102.21	26.00	82,998.11	6.67	123,786.11	4.93	54,225.01	43.81
其中：按照账龄分析法	1,244,102.21	26.00	82,998.11	6.67	123,786.11	4.93	54,225.01	43.81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	---	---
合 计	4,784,102.21	100.00	82,998.11	1.73	2,511,267.31	100.00	312,795.11	12.46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经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进行个别认定，未发现减值，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2) 根据本公司经营特点，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回收风险较大，因此将单项金额低于 100 万元且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归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年末无单项金额低于 100 万元且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故采用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52,562.21	19.91	47,628.11	5.00	2,075,630.09	82.66	103,781.50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276,000.00	5.77	27,600.00	10.00	53,512.52	2.13	5,351.25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15,540.00	0.32	7,770.00	50.00	356,924.70	14.21	178,462.35	50.00
3 年以上	---	---	---	---	25,200.00	1.00	25,200.00	100.00
合 计	1,244,102.21	26.00	82,998.11	6.67	2,511,267.31	100.00	312,795.11	12.46

2. 本报告期末发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以及本期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金额情况。

3. 本报告期无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支付改制上市中介机构费用	非关联方	3,540,000.00	1-4 年	74.00	改制上市费
应收出口退税（增值税）	非关联方	530,418.86	1 年以内	11.09	出口退税
东营市金太阳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6.27	保证金
东营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91,000.00	1-2 年	3.99	保证金
李大植	非关联方	63,467.73	1 年以内	1.33	代垫款
合 计		4,624,886.59		96.67	

6. 本年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7. 本年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8. 本年无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六）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分类

类 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958,883.74	---	15,958,883.74	7,791,605.73	---	7,791,605.73
在产品	19,541,321.13	---	19,541,321.13	11,338,340.99	---	11,338,340.99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产成品	8,006,465.44	---	8,006,465.44	10,805,920.61	---	10,805,920.61
发出商品	3,448,463.73	---	3,448,463.73	3,649,114.51	---	3,649,114.51
周转材料	706,890.92	---	706,890.92	1,036,972.50	---	1,036,972.50
合计	47,662,024.96	---	47,662,024.96	34,621,954.34	---	34,621,954.34

2. 存货跌价准备

年末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为：按最近月份销售的平均单价扣除变现可能需要的销售费用和税金后的差额确定。年末本公司存货按单项不存在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年末存货所有权没有受到限制。

4. 本年无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5. 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13,040,070.62 元，增长了 37.66%，主要原因为公司产能进一步扩大，订单不断增加，原材料及在产品储备增加所致。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贷款与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5,000,000.00	---
合计	5,000,000.00	---

年末贷款与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指银行理财产品，该等理财产品的期限固定、期限短、回收金额基本固定，因此将其在贷款与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项目列示。

(八)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	------	------	------	------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18,017,908.41	13,310,000.00	---	31,327,908.41
机器设备	33,751,257.98	30,333,487.54	---	64,084,745.52
运输设备	788,771.22	---	61,319.00	727,452.22
办公设备	885,971.75	230,172.62	1,050.00	1,115,094.37
合 计	53,443,909.36	43,873,660.16	62,369.00	97,255,200.52
二、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823,405.88	858,295.88	---	1,681,701.76
机器设备	6,614,818.50	4,408,878.80	---	11,023,697.30
运输设备	104,277.08	131,401.29	24,374.17	211,304.20
办公设备	271,769.80	156,669.04	740.25	427,698.59
合 计	7,814,271.26	5,555,245.01	25,114.42	13,344,401.8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17,194,502.53	13,310,000.00	858,295.88	29,646,206.65
机器设备	27,136,439.48	30,333,487.54	4,408,878.80	53,061,048.22
运输设备	684,494.14	---	168,346.12	516,148.02
办公设备	614,201.95	230,172.62	156,978.79	687,395.78
合 计	45,629,638.10	43,873,660.16	5,592,499.59	83,910,798.67
四、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合 计	---	---	---	---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7,194,502.53	13,310,000.00	858,295.88	29,646,206.65
机器设备	27,136,439.48	30,333,487.54	4,408,878.80	53,061,048.22
运输设备	684,494.14	---	168,346.12	516,148.02
办公设备	614,201.95	230,172.62	156,978.79	687,395.78
合 计	45,629,638.10	43,873,660.16	5,592,499.59	83,910,798.67

本年折旧额 5,555,245.01 元。

本年增加额中在建工程转入为 35,548,377.14 元。

2. 年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年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年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年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6. 年末固定资产未出现减值的情形，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7. 年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原价 13,310,000.00 元，其原因为工程部分竣工使用暂估转固所致。

8. 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用于银行贷款抵押，抵押情况见附注七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说明。

（九）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号厂房	18,789,846.92	---	18,789,846.92	11,555,965.45	---	11,555,965.45
在安装设备	12,287,939.78	---	12,287,939.78	11,430,060.00	---	11,430,060.00
合 计	31,077,786.70	---	31,077,786.70	22,986,025.45	---	22,986,025.45

1.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2 号厂房	3,461.92	11,555,965.45	20,543,881.47	13,310,000.00	---	92.72
在安装设备		11,430,060.00	23,096,256.92	22,238,377.14	---	---
合 计		22,986,025.45	43,640,138.39	35,548,377.14	---	---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年末余额
2 号厂房	92.72	---	---	---	自筹	18,789,846.92
在安装设备	---	---	---	---	自筹	12,287,939.78
合 计	---	---	---			31,077,786.70

2. 本年未发生计入在建工程成本的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年末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的情形，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4. 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8,091,761.25 元，增长了 35.20%，主要原因是年产 500 吨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粉体材料项目投入所致。

5. 地上建筑物 2 号厂房用于银行贷款抵押，抵押情况见附注七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说明。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22,280,294.85	16,102.57	---	22,296,397.42
(1) 土地使用权 * 1	1,874,594.85	---	---	1,874,594.85
(2) 土地使用权 * 2	20,332,200.00	---	---	20,332,200.00
(3) 财务软件	73,500.00	16,102.57	---	89,602.57
2.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合计	265,898.26	464,653.52	---	730,551.78
(1) 土地使用权 * 1	105,927.45	38,519.07	---	144,446.52
(2) 土地使用权 * 2	136,229.15	408,687.43	---	544,916.58
(3) 财务软件	23,741.67	17,447.02	---	41,188.68
3.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014,396.59	16,102.57	464,653.52	21,565,845.64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土地使用权 * 1	1,768,667.40	---	38,519.07	1,730,148.33
(2) 土地使用权 * 2	20,195,970.85	---	408,687.43	19,787,283.42
(3) 财务软件	49,758.33	16,102.57	17,447.02	48,413.89

本年摊销额 464,653.52 元。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土地明细如下：

序号	权证号	类型	地类 (用途)	坐落	面积	终止日期	权利限制
* 1	东开国用(2010)第062号	出让	工业	泉州路东浏阳河北	84,176.2	2060.06.30	抵押
* 2	东开国用(2008)第043号	出让	工业	湖州路东辽河路以南	13,611.1	2056.12.29	抵押

注：公司“东(开)国用(2008)第043号”土地经历两次变更，现变更为“东(开)国用(2010)第090号”土地使用权。

2. 年末无形资产不存在成本高于可回收金额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年末用于抵押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21,517,431.75 元，详见附注七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说明。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年末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年末余额	年初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年初余额
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296,929.50	194,539.43	1,089,655.12	136,206.89
合 计	1,296,929.50	194,539.43	1,089,655.12	136,206.89

公司本年所得税率为 12.50%，2012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 15%，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按预计转回时的所得税税率 15% 计算。

(十二)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089,655.12	207,274.38	---	---	1,296,929.50

合 计	1,089,655.12	207,274.38	---	---	1,296,929.50
-----	--------------	------------	-----	-----	--------------

(十三)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	人民币	原币	人民币
抵押借款	RMB35,200,000.00	35,200,000.00	RMB20,200,000.00	20,200,000.00
保证借款	RMB27,600,000.00	27,600,000.00	RMB25,000,000.00	25,000,000.00
信用借款	---	---	RMB6,000,000.00	6,000,000.00
保理借款	RMB10,000,000.00	10,000,000.00	RMB7,000,000.00	7,000,000.00
合 计		72,800,000.00	---	58,200,000.00

2. 公司无逾期的短期借款。

3. 借款明细如下：

(1)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30 日向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取得胜利油田高原连续油管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1,500 万元, 借款期限 3 个月, 借款利率为半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东营艾兰仕家具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5 日向东营市商业银行济南路支行借款 700 万元, 借款期限从 2011 年 8 月 15 日起至 2012 年 6 月 15 日, 借款利率 8.528%, 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和张曦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 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9 日向东营市商业银行济南路支行借款 300 万元, 借款期限从 2011 年 6 月 29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29 日止, 年利率 8.203%, 东营市金太阳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4) 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与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签订《中小企业业务授信额度协议》以及 2011 年东支企授补字第 017 号《授信额度协议<补充协议>》, 该行向公司提供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该授信协议由张曦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2011 年 12 月 16 日向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借款 1,500 万元, 借款期限从 2011 年 12 月 16 日起至 2012 年 6 月 15 日, 借款利率 7.32%,

公司以拥有的核心机器设备和“东（开）国用（2010）第 062 号”土地使用权证作最高额抵押以及张曦为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2010 年 9 月 2 日向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借款 5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10 年 9 月 2 日起至 2011 年 8 月 30 日止，年利率 6.1065%，2011 年 7 月 25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1 年东支企借字第 01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续借 12 个月，公司以拥有的核心机器设备作最高额抵押担保以及张曦为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5) 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3 日、2011 年 4 月 19 日、2011 年 4 月 21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东营东城支行分别借款 500 万元、500 万元、520 万元，借款期限分别从 2011 年 4 月 13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12 日止、2011 年 4 月 19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18 日止、2011 年 4 月 21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20 日，年利率 7.28%，公司以拥有的“东开国用（2009）第 022 号”土地使用权证和“东房权证东营区字第 032296 号”房产作最高额抵押。

(6) 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东营东城支行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11 年 10 月 16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13 日，借款利率 7.93%，公司以应收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1,111.38 万元附有追索权保理。

(7)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5 日向东营市商业银行济南路支行借款 260 万元，借款期限 2011 年 8 月 15 日起至 2012 年 2 月 15 日，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十四) 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01,660.00	17,382,159.1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2,101,660.00	17,382,159.10

1. 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金额。

2. 应付票据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15,280,499.10 元，下降了 87.91%，主要原因为购买原材料和生产设备以收到票据背书转让增加，相应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十五) 应付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724,533.69	5,953,802.11
1 至 2 年(含 2 年)	481,630.50	2,111,954.03
2 至 3 年(含 3 年)	576,761.29	1,240.00
3 年以上	---	25,883.30
合 计	15,857,925.48	8,092,879.44

1. 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年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东营市中远石油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47,944.00	---

3. 年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4. 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7,765,046.04 元，增长了 95.95%，主要原因是应付工程款、设备款及货款增加所致。

（十六）预收款项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6,472.93	12,77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	---
合 计	166,472.93	12,775.00

1. 年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年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3. 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153,697.93 元，增长了 1,203.11%，主要原因是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2,425.42	14,341,852.33	13,748,152.09	1,146,125.66
(2) 职工福利费	---	254,923.69	254,923.69	---
(3) 社会保险费	---	1,933,772.28	1,011,177.46	922,594.82
(4) 住房公积金	---	657,115.00	655,295.00	1,820.00
(5)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	16,408.00	16,408.00	---
合 计	552,425.42	17,204,071.30	15,685,956.24	2,070,540.48

1. 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或工效挂钩的部分。

2. 工资余额为计提的应发未发工资。

3. 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1,518,115.06 元，增长了 274.81%，主要原因为年末计提 2011 年 12 月工资及年终奖和职工人数增加所致。

(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14,775.27)	500,599.66
企业所得税	1,591,702.00	834,574.50
房产税	51,856.15	66,329.52
土地使用税	334,194.60	293,361.60
印花税	44,099.80	33,950.00
个人所得税	87,353.05	60,919.03
城市建设维护税	140,386.08	27,904.98
教育费附加	100,275.78	19,932.13

税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6,068.73	---
合 计	2,251,160.92	1,837,571.42

(十九)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利息	148,457.94	98,284.54
合 计	148,457.94	98,284.54

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50,173.4 元，增长了 51.05%，主要原因为年末借款余额增加及贷款利率上升所致。

(二十)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24,863.41	499,296.39
1 至 2 年(含 2 年)	---	---
合 计	824,863.41	499,296.39

1. 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年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3. 年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4. 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325,567.02 元，增长了 65.21%，主要原因为经营规模及试产预提水电费增加所致。

(二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收益	10,617,115.52	10,100,082.46
合 计	10,617,115.52	10,100,082.46

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其他说明：

(1) 超薄介质（小于 2 微米）高介电常数 X5R 型 MLCC 瓷料项目

根据东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东开管发[2009]187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09 年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10 年收到超薄介质（小于 2 微米）高介电常数 X5R 型 MLCC 瓷料项目补助 200,000.00 元，属于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确认收益 12,000.00 元，年末余额 104,000.00 元。

(2) 年产 1200 吨纳米级钛酸钡粉体材料项目

根据东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东开管发[2010]157 号”关于下达 2010 年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10 年收到年产 1200 吨纳米级钛酸钡粉体材料项目补助 200,000.00 元，属于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确认收益 5,000.00 元，年末余额 195,000.00 元。

(3) 1200 吨/年纳米级钛酸钡电子陶瓷材料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根据东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东发改高技[2010]248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0 年第二批国家产业技术研发资金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10 年收到 1200 吨/年纳米级钛酸钡电子陶瓷材料高技术产业化项目资金 5,000,000.00 元，属于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确认收益 441,881.00 元，年末余额 3,255,318.13 元。

(4) 年产 1200 吨纳米级钛酸钡电子陶瓷粉体材料项目

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和山东省财政厅“鲁科计字[2009]100 号”文件关于下达山东省二〇〇九年自主创新成果转化重大专项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09 年收到年产 1200 吨纳米级钛酸钡电子陶瓷粉体材料项目资助 3,000,000.00 元，属于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确认收益 270,000.00 元，年末余额 2,190,250.00 元。

(5) 年产 1200 吨纳米级钛酸钡电子陶瓷粉体材料项目

根据东营市科学技术局和东营市财政局“东科字[2009]103号”文件关于下达东营市二〇〇九年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第三批）的通知，公司于2009年收到年产1200吨纳米级钛酸钡电子陶瓷粉体材料项目补助经费200,000.00元，属于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截止2011年12月31日，2011年度确认收益16,000.00元，年末余额129,333.33元。

(6) 年产1200吨纳米级钛酸钡电子陶瓷粉体材料项目

根据东营市财政局“东财建指[2009]69号文件关于拨付2009年度市级工业技改重点项目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09年收到年产1200吨纳米级钛酸钡电子陶瓷粉体材料项目资助300,000.00元，属于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截止2011年12月31日，2011年度确认收益30,000.00元，年末余额240,000.00元。

(7) 超薄介质（小于2微米）高介电常数X5R型陶瓷材料项目

根据东营市财政局和东营市经济贸易委员会“东财企指[2009]30号”文件关于下达2009年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公司于2009年收到超薄介质（小于2微米）高介电常数X5R型陶瓷材料项目补助170,000.00元，用于技术创新投入，属于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截止2011年12月31日，2011年度确认收益10,000.00元，年末余额81,466.67元。

(8) 省高新技术自主创新工程

根据东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东开管发[2009]18号”文件，公司于2009年收到省高新技术自主创新工程扶持资金500,000.00元，属于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截止2011年12月31日，2011年度确认收益50,000.00元，年末余额358,333.33元。

(9) 高端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纳米级钛酸钡粉体材料项目

根据公司与东营市科技局签订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专项合同，公司于2009年收到高端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纳米级钛酸钡粉体材料项目补助350,000.00元，属于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截止2011年12月31日，2011年度确认收益20,000.00元，年末余额160,000.00元。

(10) 水热法生产1200吨纳米钛酸钡项目

根据东营市财政局“东财建指[2008]62号”文件《关于下达2008年度市级工业技改重点项目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08年收到水热法生产1200吨纳米钛酸钡项目扶持资金200,000.00元。

元，属于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确认收益 20,000.00 元，年末余额 145,000.00 元。

(11) 高端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纳米级钛酸钡粉体材料研究与推广应用项目

根据东营市科学技术局和东营市财政局“东科字[2008]65 号”文件《关于下达山东省二〇〇八年高新技术自主创新工程专项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08 年收到高端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纳米级钛酸钡粉体材料研究与推广应用项目扶持资金 500,000.00 元，属于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确认收益 50,000.00 元，年末余额 362,500.00 元。

(12) 高端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纳米级钛酸钡粉体材料项目

根据东营市财政局和东营市科技局“东财企指[2008]10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08 年东营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公司于 2008 年收到高端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纳米级钛酸钡粉体材料项目资金 200,000.00 元，属于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确认收益 13,000.00 元，年末余额 91,000.00 元。

(13) 电子陶瓷材料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

根据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鲁发改高技[2010]1248 号”文件《关于公布第二批认定省级工程实验室的通知》，公司于 2010 年收到山东省电子陶瓷材料工程实验室建设资金 600,000.00 元，属于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尚未形成相关固定资产，暂挂递延收益。

(14) 年产 2000 吨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粉体材料项目

根据东营市财政局“东财建指[2010]133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0 年度市级工业技改重点项目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公司于 2010 年收到年产 2000 吨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粉体材料项目资金 250,000.00 元，属于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确认收益 14,583.33 元，年末余额 235,416.67 元。

(15) 高端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纳米级钛酸钡粉体材料项目

2011 年根据东营市财政局和东营市科技局“东财企指[2011]2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1 年山东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发展专项扶持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公司于 2011 年收到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500,000.00 元，用于高端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纳米级钛酸钡粉体材

料项目,属于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确认递延收益 30,502.61 元,年末余额 469,497.39 元。

(16) 2000 吨/年高端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粉体材料项目

根据东营市财政局“东财建指[2011]27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1 年国家补助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公司于 2011 年收到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4,000,000.00 元,用于 2000 吨/年高端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粉体材料项目,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确认递延收益 2,000,000.00 元,年末余额 2,000,000.00 元。

(17) 根据东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东开管发[2009]42 号”文以及东营市人民政府“东政发[2008]16 号”文,公司于 2010 年收到扶持资金 1,000,000.00 元,2011 年 12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2011 年确认收益 100 万元。

(二十二) 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 (+) 减 (-)					年末余额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3) 其他内资持股	35,100,000.00	---	---	---	---	---	35,100,000.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35,100,000.00	---	---	---	---	---	35,100,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4) 外资持股	11,700,000.00	---	---	---	---	---	11,700,000.00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11,700,000.00	---	---	---	---	---	11,700,00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 计	46,800,000.00	---	---	---	---	---	46,800,000.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	---	---	---	---	---	---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	---	---	---	---	---	---
合计	46,800,000.00	---	---	---	---	---	46,800,000.00

根据 2010 年 3 月 25 日山东国瓷功能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和 2010 年 5 月 4 日山东省商务厅鲁商务外资字[2010]343 号文关于同意山东国瓷功能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将山东国瓷功能材料有限公司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 55,027,279.46 元，按 1:0.817776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4,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4,500 万元。各股东所占股份比例保持不变，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00,000.00 元，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立信大华验字（2010）第 037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10 年 10 月 28 日山东国瓷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后公司章程和 2010 年 11 月 25 日山东省商务厅鲁商务外资字[2010]957 号文关于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山东国瓷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8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80 万元，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立信大华验字（2010）第 184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十三）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1,155,779.18	---	---	11,155,779.18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 计	11,155,779.18	---	---	11,155,779.18

（二十四）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储备基金	3,126,192.43	4,406,608.44	---	7,532,800.87

企业发展基金	1,563,096.21	2,203,304.22	---	3,766,400.43
合计	4,689,288.64	6,609,912.66	---	11,299,201.30

本年盈余公积增加金额包括：

依据公司章程，按净利润提取 10% 储备基金和 5% 企业发展基金。

（二十五）未分配利润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1,172,635.61	22,002,363.85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21,172,635.61	22,002,363.8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4,066,084.37	31,261,924.25
减：提取储备基金	4,406,608.44	3,126,192.43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2,203,304.22	1,563,096.21
应付普通股股利	---	5,4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22,002,363.85
其他	---	---
本年末余额	58,628,807.32	21,172,635.61

（二十六）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46,944,345.96	73,931,923.39	101,159,052.55	47,973,588.07
其他业务	---	---	---	---

合 计	146,944,345.96	73,931,923.39	101,159,052.55	47,973,588.07
-----	----------------	---------------	----------------	---------------

2. 按业务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工业	146,944,345.96	73,931,923.39	101,159,052.55	47,973,588.07
合 计	146,944,345.96	73,931,923.39	101,159,052.55	47,973,588.07

3. 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MLCC系列配方粉	138,841,231.82	69,991,563.28	93,755,528.05	44,416,499.47
高纯纳米钛酸钡	8,103,114.14	3,940,360.11	7,403,524.50	3,557,088.60
合 计	146,944,345.96	73,931,923.39	101,159,052.55	47,973,588.07

4. 按地区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

地区名称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境内	49,548,430.93	50,282,750.99
境外	97,395,915.03	50,876,301.56
合 计	146,944,345.96	101,159,052.55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或排名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62,134,883.86	42.28
第二名	28,913,431.53	19.68
第三名	18,266,320.86	12.43
第四名	10,395,984.10	7.07
第五名	7,019,418.81	4.78
合 计	126,730,039.16	86.24

6. 毛利变动说明

产品类别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综合平均毛利率	49.69%	52.58%

7. 销售收入及毛利率变动说明

2011 年度毛利率较 2010 年度下降 2.89%，主要原因为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上升和销售区域变化所致。

(二十七)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税标准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509,647.65	27,904.98
教育费附加	5%	364,034.05	19,932.13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0.1%	45,508.74	---
合 计		919,190.44	47,837.11

根据财税[2010]103 号<关于对外资企业征收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适用的税率 7%，教育费附加适用的税率 3%以及地方教育费附加适用的税率 2%。

2011 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比 2010 年度增加 871,353.33 元，增长 1,821.50%，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财税[2010]103 号规定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开始计征以及本年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增加所致。

(二十八)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1.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销售费用	5,511,358.00	5,080,903.23

销售费用主要列支职工薪酬、佣金、运输费、包装费等。

2.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管理费用	16,640,960.66	11,507,003.20

管理费用主要列支工资及福利费、产品研发费用、社会保险费、办公费、差旅费等。

2011 年度管理费用比 2010 年度增加 5,133,957.46 元, 增长 44.62%, 主要原因是研发费用、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及税费等增加所致。

3. 财务费用

类 别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利息支出	5,018,359.64	2,661,456.22
减: 利息收入	170,175.60	114,648.02
汇兑损益	943,710.96	326,865.23
其他	431,865.93	422,286.45
合 计	6,223,760.93	3,295,959.88

2011 年度较 2010 年度增加 2,927,801.05 元, 增长了 88.83%, 主要原因是 2011 年度借款平均利率及平均借款比 2010 年度增大, 导致 2011 年度借款利息支出大幅增加所致。

其他项目主要为银行融资顾问费及银行手续费。

(二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坏账准备	207,274.38	404,477.34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合 计	207,274.38	404,477.34

2011 年度较 2010 年度减少 197,202.96 元，下降了 48.76%，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1 年发行股票并上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改制上市所支付中介机构费用不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三十）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3. 政府补助	6,354,965.94	2,711,160.87
4. 罚款收入	---	---
5. 其他	4,440.00	---
合 计	6,359,405.94	2,711,160.87

2011 年政府补助

四、 根据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东开管发[2010]175 号”文件《关于兑现 2010 年工业企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骨干企业、成长型中小企业扶持资金 300,000.00 元和出口扶持资金 70,000.00 元。

五、 2011 年 1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东营市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补助资金 1,000.00 元。

六、 2011 年 9 月 5 日，公司收到东营市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补助资金 1,000.00 元。

七、 根据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东开管字[2011]49 号”文件《关于兑现 2011 年度产业调整专项扶持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骨干企业、成长型中小企业扶持金额 10 万、两化融合扶持金额 25 万元以及出口扶持 10 万元。

八、 根据东营市财政局“东财建指[2011]55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1 年市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公司收到纳米水热合成技术 MES/CIMS 项目资金 10 万元。

九、 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东开管字[2011]50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1 年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专利产业化项目 20 万元。

十、 根据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鲁发改投资[2011]323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1 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通知》和东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东发改高技[2011]192 号”文件关于转发《山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11 年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通知》的通知，公司收到年产 1200 吨纳米钛酸钡电子陶瓷材料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90 万元。

十一、 根据东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东开管发[2009]42 号”文以及东营市人民政府“东政发[2008]16 号”文，公司于 2010 年收到扶持资金 100 万元和 2011 年收到扶持资金 35 万元，2011 年 12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2011 年确认收益 135 万元。

十二、 其他计入当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2,982,965.94 元，详见附注四（二十）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0 年政府补助

(1) 2010 年 4 月 23 日，公司收到知识产权局奖励 4,000.00 元。

(2) 2010 年 3 月 23 日，公司收到科技局专利申请补助资金 1,000.00 元。

(3) 2010 年 4 月 28 日，公司收到 2009 年度外经贸发展资金 86,410.00 元。

(4) 2010 年 12 月 22 日，公司收到 2010 年度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贴 20,000.00 元。

(5) 根据东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东开管发[2009]191 号”文件，2010 年 2 月 3 日，公司收到循环经济、节能降耗扶持资金 120,000.00 元和出口扶持资金 24,000.00 元。

(6) 其他计入当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2,455,750.87 元，详见附注四（二十）其他非流动负债。

（三十一）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162.58	3,024.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162.58	3,024.0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2. 对外捐赠支出	---	---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	---
3. 罚款及滞纳金	---	15,717.10
4. 其他	---	370,000.00
合 计	17,162.58	388,741.10

2011 年较 2010 年减少 371,578.52 元，下降了 95.59%，主要是 2010 年生产安全事故支付 37 万元所致。

（三十二）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844,370.69	3,960,338.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332.54)	(50,559.67)
合 计	5,786,038.15	3,909,779.24

2011 年度较 2010 年度增加 1,876,258.91 元，增长了 47.99%，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实现的利润增加，相应的应交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三十三）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收政府补助	6,872,000.00	7,505,410.00
利息收入	170,175.60	114,363.66
收到往来款	5,800,000.00	500,000.00
收回保证金	500,000.00	300,000.00
收到银行承兑保证金	8,222,289.1	---
合 计	21,564,464.70	8,419,773.6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	---------	---------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支付往来款	5,800,000.00	500,000.00
改制上市费	2,300,000.00	1,243,958.00
支付保证金	170,000.00	800,000.00
支付期间费用及研发费用	10,281,845.52	7,269,161.48
支付银行承兑保证金	---	4,506,589.84
其他	---	385,717.10
合 计	18,551,845.52	14,705,426.42

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理财产品	5,000,000.00	---
合 计	5,000,000.00	---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担保费及抵押登记费	354,040.00	385,449.00
合 计	354,040.00	385,449.00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066,084.37	31,261,924.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7,274.38	404,477.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55,245.01	3,768,039.58
无形资产摊销	464,653.51	188,364.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162.58	3,024.00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18,359.64	2,661,456.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332.54)	(50,559.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40,070.62)	(16,681,322.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64,910.09	(23,202,259.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65,606.26)	15,992,418.7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29,680.16	14,345,562.67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921,143.64	11,684,855.7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1,684,855.70	10,721,776.4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63,712.06)	963,079.2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6,921,143.64	11,684,855.70
其中：库存现金	33,326.54	49,075.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887,817.10	11,635,780.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21,143.64	11,684,855.70
其中：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与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存在差异说明：

项目	货币资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差异	差异说明
年末余额	7,111,203.64	6,921,143.64	190,06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预存的保证金
年初余额	20,097,204.80	11,684,855.70	8,412,349.1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预存的保证金

五、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情况

报告期内无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

（二）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宝利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利佳”）	参股股东 *1	---
北京市通达宝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通达”）	参股股东 *2	76501853-6
东营奥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营奥远”）	参股股东 *3	67953385-0
东营智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营智汇”）	参股股东 *4	67550753-9
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朗固德”）	参股股东 *5	72782851-1
中科宏易（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宏易（香港）”）	参股股东 *6	---
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泰石油”）	参股股东 *7	74241841-4
东营市中远石油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石油”）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曦控制的其他企业 *8	79731711-9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山东昇阳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昇阳”）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曦控制的其他企业 *9	57048775-4
张曦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参股股东盈泰石油法人代表	
张兵	参股股东东营智汇法人代表、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司留启	参股股东东营智汇股东、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许少梅	本公司财务总监兼董秘	

* 1 宝利佳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 15 日，注册地香港，注册资本 10,000.00 港币，其中桦盛有限公司持 99.00%，刘国华持 1%。

* 2 北京通达成立于 2004 年 7 月 19 日，注册资本 120 万元，其中孙来贵持 80.00%、于晖持 20.00%，孙来贵为法人代表。

* 3 东营奥远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10 日，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周焕涛持 90.00%、宋振红持 10%，周焕涛为法人代表。

* 4 东营智汇成立于 2008 年 5 月 5 日，注册资本 10 万元，其中张兵持 31.86%、司留启持 27.89%、宋锡滨持 24.61%、王承珍持 15.64%，郭秀萍为法人代表。

* 5 青岛朗固德成立于 2001 年 6 月 21 日，注册资本 120 万元，其中刘骥持 83.30%、刘美娜持 16.70%，刘骥为法人代表。

* 6 中科宏易（香港）成立于 2008 年 5 月 6 日，注册资本 100 万港元，深圳市中科宏易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 100%，邱格萍、王光明、王平为现任董事。

* 7 盈泰石油成立于 2002 年 8 月 22 日，注册资本 300 万元，张曦持 75%，张帆持 25%，张曦为法人代表。

* 8 中远石油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27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青岛中孚石油实业有限公司持 70%，东营市远大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持 30%；2007 年 12 月 25 日，青岛中孚石油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中远石油 70% 的股权转让给盈泰石油；2008 年 11 月 20 日，东营市远大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将其持有中远石油 30% 的股权转让给张曦。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中远石油注册资本 500 万元，盈泰石油持 70%，张曦持 30%，王克为法人代表。

*9 山东昇阳成立于 2011 年 3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900 万元, 张曦持 84.44%, 王大伟持 5.56%, 温长云持 4.44%, 陈良伟持 2.78%, 杨宏亮持 2.78%, 张曦为法人代表。

(三)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1年度金额		2010年度金额	
				金额(万元)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中远石油	购买燃料	天然气	市场定价	75.04	9.32	439.15	38.36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曦	本公司	15,000,000.00	2011-1-5	2012-2-3	是
盈泰石油、张曦	本公司	7,000,000.00	2010-9-13	2011-8-12	是
张曦	本公司	5,000,000.00	2010-9-2	2011-8-30	是
盈泰石油、张曦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0-7-16	2011-1-14	是
盈泰石油、张曦	本公司	7,000,000.00	2011-8-15	2012-6-15	否
张曦	本公司	15,000,000.00	2011-12-16	2012-6-15	否
张曦	本公司	5,000,000.00	2011-7-25	2012-7-25	否
盈泰石油	本公司	2,600,000.00	2011-8-15	2012-2-15	否

(1)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5 日向东营市商业银行济南路支行借款 700 万元, 借款期限从 2011 年 8 月 15 日起至 2012 年 6 月 15 日, 借款利率 8.528%, 盈泰石油和张曦为公司提高保证担保。

(2) 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与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签订《中小企业业务授信额度协议》以及 2011 年东支企授补字第 017 号《授信额度协议<补充协议>》, 该行向公司提供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该授信协议由张曦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2011 年 12 月 16 日向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借款 1,500 万元, 借款期限从 2011 年 12 月 16 日起至 2012 年 6 月 15 日, 借款利率 7.32%, 公司以拥有的核心机器设备和“东(开)国用(2010)第 062 号”土地使用权证作最高额抵押以及张曦为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2010 年 9 月 2 日向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借款 500 万元, 借

款期限从 2010 年 9 月 2 日起至 2011 年 8 月 30 日止，年利率 6.1065%，2011 年 7 月 25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1 年东支企借字第 01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续借 12 个月，公司以拥有的核心机器设备作最高额抵押担保以及张曦为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3)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5 日向东营市商业银行济南路支行借款 260 万元，借款期限 2011 年 8 月 15 日起至 2012 年 2 月 15 日，盈泰石油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提供资金方	2011 年度 (金额：万元)	2010 年度 (金额：万元)
盈泰石油	410.00	50.00
山东昇阳	120.00	---
中远石油	50.00	---

公司 2011 年度、2010 年度向盈泰石油拆入资金分别为 580 万元、50 万元，并于当期偿还。

4. 委托贷款

2011 年 7 月 27 日，盈泰石油和东营市商业银行签署《委托贷款业务委托代理协议》（编号济南路支行 2011 年 wt 字第 002 号），盈泰石油委托东营市商业银行向公司发放委托贷款 600 万元，年利率 6.56%，贷款期限为 2011 年 7 月 27 日至 2012 年 7 月 27 日，公司实际已于 2011 年 12 月 21 日还清贷款。

2011 年 6 月 22 日，中远石油、东营市商业银行签署《委托贷款业务委托代理协议》（编号支行 2011 年 06 月字第 220002 号），中远石油委托东营市商业银行向公司发放委托贷款 300 万元，年利率 6.31%，贷款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22 日至 2012 年 6 月 22 日，公司实际已于 2011 年 8 月 19 日还清贷款。

2010 年 7 月 28 日，盈泰石油、东营市商业银行及公司三方签署《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编号 201007280012），盈泰石油委托东营市商业银行向公司发放委托贷款 600 万元，年利率 5.31%，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28 日至 2011 年 7 月 28 日。

5. 支付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

职 务	姓 名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董事长	张曦	336,000.00	336,000.00
董事、总经理	张兵	240,000.00	240,000.00
董事	孙来贵	---	30,000.00
董事	刘美娜	---	30,000.00
董事	姚建芳	---	30,000.00
董事	张帆	---	30,000.00
独立董事	曲远方	---	30,000.00
独立董事	范建林	---	30,000.00
独立董事	肖强	---	30,000.00
职工监事代表	褚亦祥	36,600.00	30,000.00
副总经理	司留启	192,000.00	192,000.00
副总经理	宋锡滨	192,000.00	192,000.00
财务总监、董秘	许少梅	144,000.00	118,400.00
合 计		1,140,600.00	1,318,400.0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的比重 (%)	账面余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的比重 (%)
应付账款	中远石油	147,944.00	0.93	---	---

六、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与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签订《中小企业业务授信额度协议》以及 2011 年东支企授补字第 017 号《授信额度协议〈补充协议〉》，该行向公司提供 2,000 万元的

授信额度。该授信协议由张曦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2011 年 12 月 16 日向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借款 1,5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11 年 12 月 16 日起至 2012 年 6 月 15 日，借款利率 7.32%，公司以拥有的核心机器设备和“东（开）国用（2010）第 062 号”土地使用权证作最高额抵押以及张曦为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2010 年 9 月 2 日向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借款 5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10 年 9 月 2 日起至 2011 年 8 月 30 日止，年利率 6.1065%，2011 年 7 月 25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东营东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1 年东支企借字第 01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续借 12 个月，公司以拥有的核心机器设备作最高额抵押担保以及张曦为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3 日、2011 年 4 月 19 日、2011 年 4 月 21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东营东城支行分别借款 500 万元、500 万元、520 万元，借款期限分别从 2011 年 4 月 13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12 日止、2011 年 4 月 19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18 日止、2011 年 4 月 21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20 日，年利率 7.28%，公司以拥有的“东开国用（2009）第 022 号”土地使用权证和“东房权证东营区字第 032296 号”房产作最高额抵押。

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东营东城支行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11 年 10 月 16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13 日，借款利率 7.93%，公司以应收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1,111.38 万元附有追索权保理。

八、承诺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2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决议通过了以 2011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基准，向股东分红 624 万元，折合每 10 股分配 1 元（税前）。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公司无相关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一）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明细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162.58)	(3,024.00)
（二）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54,965.94	2,711,160.87
（四）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五）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七）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八）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九）债务重组损益；	---	---
（十）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十一）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十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十三）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十四）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十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十六）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十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十八）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十九）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二十）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40.00	(385,717.10)
（二十一）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明细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二十二)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	---
(二十三) 所得税的影响数:	(792, 779. 54)	(292, 250. 98)
合 计	5, 549, 463. 82	2, 030, 168. 7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 63%	0. 94	0. 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 39%	0. 82	0. 82

1. 计算过程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quad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张曦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少梅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连针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二、载有会计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经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曦先生签名的 2011 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曦

2012 年 3 月 27 日